

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海安农商银行
HAIAN RURAL COMMERCIAL BANK

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度
审计报告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目 录

审计报告	1-3
资产负债表	1-2
利润表	3
现金流量表	4
股东权益变动表	5-6
财务报表附注	7-70

审计报告

致同审字（2025）第 110A007189 号

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安银行”）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海安银行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海安银行，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海安银行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海安银行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海安银行、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海安银行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所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海安银行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海安银行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日



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期末数	期初数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五、1	4,209,983,524.88	4,047,332,159.01
存放同业款项	五、2	1,167,615,013.84	830,867,875.38
拆出资金	五、3	493,712,739.73	
发放贷款和垫款	五、4	61,891,004,963.89	57,409,361,165.36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五、5	1,169,360,003.91	1,104,002,662.74
债权投资	五、5	13,957,548,431.52	16,457,582,535.35
其他债权投资	五、5	12,804,918,936.84	11,734,594,554.3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五、5	102,904,922.37	93,454,233.07
长期股权投资	五、6	568,747,573.13	510,594,778.78
固定资产	五、7	573,729,735.29	607,972,186.85
在建工程	五、8	1,029,993.40	2,131,233.34
使用权资产	五、9	6,950,833.66	8,540,321.37
无形资产	五、10	88,709,792.43	92,672,180.12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1	563,370,223.92	587,498,390.72
其他资产	五、12	44,055,743.49	123,709,511.94
资产总计		97,643,642,432.30	93,610,313,788.39

资产负债表（续）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期末数	期初数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五、13	4,702,543,750.00	4,848,988,913.14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五、14	400,034,232.50	304,108,824.09
拆入资金	五、15		1,000,672,222.2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五、16	2,407,318,833.91	5,387,082,768.22
吸收存款	五、17	79,605,009,975.58	72,424,866,849.73
应付职工薪酬	五、18	177,014,247.35	160,248,967.20
应交税费	五、19	45,647,932.71	81,104,948.32
租赁负债	五、20	9,074,679.82	8,914,603.19
预计负债	五、21	10,533,373.71	11,394,338.94
其他负债	五、22	147,291,243.09	135,579,384.72
负债合计		87,504,468,268.67	84,362,961,819.77
股东权益：			
股本	五、23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资本公积	五、24	1,066,534,921.66	1,068,795,816.61
其他综合收益	五、25	279,613,168.87	218,025,004.19
盈余公积	五、26	1,846,173,586.50	1,712,862,680.53
一般风险准备	五、27	4,775,210,298.90	4,113,166,270.46
未分配利润	五、28	1,171,642,187.70	1,134,502,196.83
股东权益合计		10,139,174,163.63	9,247,351,968.62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97,643,642,432.30	93,610,313,788.39

法定代表人： 行长：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2,151,513,705.95	2,023,314,735.67
利息净收入	五、29	1,739,765,471.83	1,816,312,820.62
利息收入		3,511,333,426.03	3,661,892,600.70
利息支出		1,771,567,954.20	1,845,579,780.08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五、30	-12,246,186.55	-25,285,220.66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22,293,554.87	21,319,936.78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34,539,741.42	46,605,157.44
其他收益	五、31	1,044,350.25	2,286,024.7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32	402,424,118.59	213,227,881.9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3,678,722.05	38,890,202.9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306,642,992.26	112,293,243.36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78,148.58	2,805,900.08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33	14,058,830.05	11,754,632.81
其他业务收入	五、34	3,435,241.00	1,110,946.5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35	53,732.20	1,101,749.60
二、营业支出		1,051,609,329.71	942,708,715.81
税金及附加	五、36	16,915,166.78	15,894,919.35
业务及管理费	五、37	619,859,377.99	601,141,662.45
信用减值损失	五、38	414,834,784.94	325,672,134.01
三、营业利润		1,099,904,376.24	1,080,606,019.86
加：营业外收入	五、39	1,859,829.86	1,217,058.76
减：营业外支出	五、40	11,282,125.49	10,692,322.62
四、利润总额		1,090,482,080.61	1,071,130,756.00
减：所得税费用	五、41	187,987,155.33	209,902,487.24
五、净利润		902,494,925.28	861,228,268.76
六、其他综合收益		61,588,164.68	-8,337,460.50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088,016.96	-4,071,957.18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7,088,016.96	-4,071,957.18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4,500,147.72	-4,265,503.32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8,217,864.77	6,626,559.59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51,667,413.66	74,122,441.59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准备		-15,385,130.71	-85,014,504.50
七、综合收益总额		964,083,089.96	852,890,808.26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90	0.86

法定代表人： 行长：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徐雪露





现金流量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7,166,088,836.80	6,613,853,398.20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541,206,202.32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800,000,000.00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3,604,184,325.00	3,715,437,926.27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2,212,426,010.9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2	97,754,429.55	7,533,880.5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868,027,591.35	13,890,457,418.2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4,894,547,908.57	6,567,785,335.62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减少额		146,049,468.69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245,798,879.11	48,031,061.48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减少额		1,000,000,000.00	
回购业务资金净减少额		2,977,805,654.21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699,154,194.93	1,806,032,633.0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60,116,696.51	387,549,573.77
支付的各项税费		300,031,257.37	367,227,395.1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2	202,426,498.10	228,024,331.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825,930,557.49	9,404,650,330.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7,902,966.14	4,485,807,087.7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0,908,908,304.02	85,965,422,565.6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29,629,093.38	182,902,925.3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8,000.00	1,229,265.1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338,615,397.40	86,149,554,756.1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229,242.18	54,355,090.22
投资支付的现金		49,551,317,257.94	90,694,227,38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561,546,500.12	90,748,582,470.2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77,068,897.28	-4,599,027,714.0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6,247,360.00	76,651,064.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2	2,612,607.78	3,321,122.9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8,859,967.78	79,972,186.9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859,967.78	-79,972,186.9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2,978,148.58	2,805,900.0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53,284,111.94	-190,386,913.1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99,491,975.78	1,389,878,888.9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52,776,087.72	1,199,491,975.78

法定代表人：

行长：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4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金额						
编制单位：江苏海联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0	1,068,795,816.61	218,025,004.19	1,712,862,680.53	4,113,166,270.46	1,134,502,196.8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00	1,068,795,816.61	218,025,004.19	1,712,862,680.53	4,113,166,270.46	1,134,502,196.8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260,894.95	61,588,164.68	133,310,905.97	662,044,028.44	37,139,990.87
（一）综合收益总额			61,588,164.68			902,494,925.2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133,310,905.97	662,044,028.44	-865,354,934.41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33,310,905.97	662,044,028.44	-133,310,905.97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62,044,028.44
4.其他						-70,000,000.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一般风险准备弥补亏损						
5.其他						
（五）其他		-2,260,894.95	279,613,168.87	1,846,173,586.50	4,775,210,298.90	1,171,642,187.70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0,000,000.00	1,066,534,921.66	279,613,168.87	1,846,173,586.50	4,775,210,298.90	10,139,174,163.63

法定代表人：行长：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





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4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	上期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0	1,067,828,427.47	226,362,464.69	1,585,576,547.95	3,493,390,073.64	8,473,493,771.2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000,000,000.00	1,067,828,427.47	226,362,464.69	1,585,576,547.95	3,493,390,073.64	8,473,493,771.2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67,389.14	-8,337,460.50	127,286,132.58	619,776,196.82	773,858,197.40
(一)综合收益总额			-8,337,460.5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127,286,132.58	-827,062,329.40	-80,000,000.00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27,286,132.58	-127,286,132.58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19,776,196.82	-80,000,000.00
4.其他					-80,000,000.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一般风险准备弥补亏损						
5.其他						
(五)其他		967,389.14				967,389.14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0,000,000.00	1,068,795,816.61	218,025,004.19	1,712,862,680.53	4,113,166,270.46	9,247,351,968.62

法定代表人:

行长: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财务报表附注

一、本行基本情况

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前身为江苏海安农村合作银行（以下简称海安农合行）。海安农合行系经原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银监会）银监复〔2008〕122 号文批准，在海安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基础上筹建，于 2008 年 11 月 7 日在南通市海安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取得注册号为 320621000170808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成立时注册资本为 39,600 万元。海安农合行于 2010 年 12 月 15 日经中国银监会银监复〔2010〕603 号文批准，改制成为股份制银行，并于 2011 年 2 月 12 日在南通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取得注册号为 320600000261805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 69,800 万元。

本行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20600569143372H 的营业执照，现有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股份总数 100,0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本行注册地址为江苏省海安市长江中路 88 号（东楼），法定代表人为钱海标。本行取得中国银监会核发的编号为 B1148H332060001 的金融许可证。

本行属银行业，经营范围包括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业务；代理收付款项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外汇存款；外汇贷款；外汇汇款；外币兑换；国际结算；资信调查、咨询和见证业务；普通类衍生产品交易业务；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代理保险业务。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行 2025 年 4 月 2 日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批准对外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本财务报表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行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行会计期间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本行的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行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行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本行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包括库存现金、存放于中央银行的超额准备金、存放中央银行的其他款项（不含缴存财政性存款）及原到期日在 3 个月以内的存放同业款项和拆出资金；现金等价物，是指本行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 3 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外币业务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7、金融工具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具体分类取决于本行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以及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

业务模式反映了本行如何管理其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即本行的目标是仅为收取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还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如果以上两种情况都不适用（例如以交易为目的持有金融资产），那么该组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其他”。

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评估旨在识别金融工具的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利息支付。进行该评估时，本行考虑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与基本借贷安排相符，即利息仅包括货币时间价值、信用风险、其他基本借贷风险以及与基本借贷安排相符的利润率的代价。

本行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①本行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行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

益的金融资产：①本行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行将除上述两项以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②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③不属于上述①或②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①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④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方法

本行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但是，本行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本行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法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④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本行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此类金融负债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除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②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③不属于上述①或②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①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A** 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B**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④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①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A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B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②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行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本行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①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②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①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②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①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②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本行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本行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 ①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 ②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 ③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金融工具减值

金融工具减值计量和会计处理

本行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信用承诺（包括银行承兑汇票、开出保函、开出信用证和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行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行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本行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行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行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本行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行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本行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行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本财务报表“附注八、2 信用风险”之“（2）预期信用损失”进一步说明了预期信用损失评估的计量方法。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行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①本行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②本行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本行不对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8、买入返售与卖出回购款项

买入返售交易是指按照合同或协议以一定的价格向交易对手买入相关资产（包括债券及票据），合同或协议到期日再以约定价格返售相同之金融产品。买入返售按买入返售相关资产时实际支付的款项入账，在资产负债表“买入返售金融资产”项目列示。

卖出回购交易是指按照合同或协议以一定的价格将相关的资产（包括债券和票据）出售给交易对手，到合同或协议到期日，再以约定价格回购相同之金融产品。卖出回购按卖出回购相关资产时实际收到的款项入账，在资产负债表“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项目列示。卖出的金融产品仍按原分类列于资产负债表内，并按照相关的会计政策核算。

买入返售及卖出回购的利息收支，在返售或回购期间内以实际利率确认。实际利率与合同约定利率差别较小的，按合同约定利率计算利息收支。

9、长期股权投资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存在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投资成本的确定

①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②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③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10、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40	0-4	2.40-5.00
机器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0-4	19.20-20.0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0-4	19.20-33.33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5	4	19.20-24.00
其他固定资产	年限平均法	5-10	0-4	9.60-20.00

11、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12、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使用权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如下：

项目	摊销年限(年)	备注
土地使用权	28-46	从购入月份起按权证规定的使用年限按直线法摊销
软件使用权	3-10	从购入月份起按受益年限按直线法摊销，合同约定使用年限的按约定年限摊销，未约定的按 10 年摊销

13、长期资产减值

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和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14、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5、职工薪酬

（1）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2）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本行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①在职工为本行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②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4）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①本行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②本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5）内退福利

本行向接受内部退养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行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行自内部退养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行在其正式退休日期之前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其正式退休日期之后，按照离职后福利进行会计处理。

（6）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16、预计负债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本行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行，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本行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本行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本行的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的损失准备通过结合前瞻性信息评估预期信用损失，对于该部分的损失准备的计量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八、2。

17、委托业务

本行的委托业务包括委托贷款、委托投资及理财。委托贷款由委托人提供资金，按照委托人确定的贷款对象、用途、期限、利率，代理发放、监督使用和协助收回的贷款。委托投资及理财由委托人提供资金，本行于资金受托期间为委托人进行投资理财。

本行的资产负债表不包括本行因受托业务而持有的资产以及有关向客户交回该等资产的承诺，因为该等资产的风险及收益由客户承担，本行只收取相关手续费。

18、收入和支出确认的原则和方法

（1）利息收入和支出

本行对除交易性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外的其他生息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均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的一种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行在考虑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溢价或折价等，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将予以考虑。本行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未来现金流量或存续期间无法可靠预计时，采用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整个合同期内的合同现金流量。

（2）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和支出

本行通过在特定时点或一定期间内提供服务收取手续费及佣金和接受服务支付手续费及佣金的，按权责发生制原则确认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和支出。

本行通过提供和接受特定交易服务收取和支付的手续费及佣金的，与特定交易相关的手续费及佣金在交易双方实际约定的条款完成后确认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和支出。

19、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①本行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②本行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

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和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和冲减相关成本。

（4）与本行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本行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2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①企业合并；②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5）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行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①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②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21、租赁

（1）本行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行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行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本行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①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A**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B**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C**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D**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行按照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行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行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②租赁负债

在租赁开始日，本行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行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行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本行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行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①经营租赁

本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本行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行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本行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本行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2、一般风险准备金

本行按照利润分配方案进行计提，一般风险准备金余额不低于年末风险资产余额的 1.5%。

23、财务担保合同和贷款承诺

根据合同约定，当特定的债务人无法偿债时，财务担保合同的签发人必须向持有人补偿相关损失。财务担保合同包括向银行、金融机构等单位提供的贷款、账户透支或其他银行业务提供的担保。

本行提供的财务担保合同和贷款承诺按照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减值准备，损失准备列报“预计负债”。

24、分部报告

本行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本行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能够通过分析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本行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与各分部共同使用的资产、相关的费用按照规模比例在不同的分部之间分配。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25、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

编制财务报表时，本行需要运用会计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对会计政策的应用及资产、负债、收入及费用的金额产生影响。实际情况可能与这些估计不同。本行对估计涉及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的判断进行持续评估。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1）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判断

判断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主要标准为逾期天数超过 30 日，或者以下一个或多个指标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经营环境、内外部信用评级、实际或预期经营成果的显著变化、担保物价值或担保方信用评级的显著下降、出现预警信息等。

判断已发生信用减值的主要标准为逾期天数超过 60 日（即，已发生违约），或者符合以下一个或多个条件：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进行其他债务重组或很可能破产等。

(2)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和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信用承诺，其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中使用了复杂的模型和大量假设。这些模型和假设涉及未来的宏观经济情况及客户的信用行为（例如：客户的违约概率及违约损失率）。本财务报表附注八、2 详细说明了预期信用损失计量中使用的参数、假设和模型方法。

(3) 所得税

本行需要对某些交易未来的税务处理作出判断以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本行根据税法规定，谨慎判断所得税对交易的影响并相应地计提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只会在未来应纳税所得额有可能用作抵销有关暂时性差异时才可确认。对此需要就某些交易的税务处理作出重大判断，并需要就是否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以抵销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能性作出重大的估计。

(4) 结构化主体控制权的判断

当本行在结构化主体中担任资产管理人时，本行将评估就该结构化主体而言，本行是以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的身份行使决策权。如果资产管理人仅是代理人，则其主要代表其他方（结构化主体的其他投资者）行使决策权，因此并不控制该结构化主体。但若资产管理人被判断为主要代表其自身行使决策权，则是主要责任人，因而控制该结构化主体。在评估判断时，本行综合考虑了多方面因素并定期重新评估，例如：资产管理人决策权的范围、其他方持有的权利、资产管理人因提供管理服务而获得的薪酬水平、任何其他安排（诸如直接投资）所带来的面临可变动报酬的风险敞口等。

(5)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对于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本行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使用熟悉情况的交易各方自愿进行的近期公平市场交易（若可获得），参照本质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现行公允价值，折现现金流量分析。在可行的情况下，估值技术尽可能使用市场参数。当缺乏市场参数时，管理层需就自身和交易对手的信贷风险、市场波动率、相关性等方面作出估计。这些相关假设的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

(6) 退休福利

本行已将部分退休员工和内退员工的福利确认为一项负债。该负债金额依据各种精算假设条件计算，这些假设条件包括贴现率、预计人均寿命和其他因素。管理层认为这些假设是合理的，然而实际经验值及假设条件的变化将影响其负债余额。

四、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3%、5%、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2、税收优惠

- (1)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支持小微企业融资有关税收政策的公告》（财税[2023]13 号）和《关于金融机构小微企业贷款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6 号），对金融机构向小型企业、微型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放小额贷款取得的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该税收优惠政策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 (2)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延续实施金融机构农户贷款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税[2023]67 号），对金融机构向农户发放小额贷款取得的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该税收优惠政策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 (3) 根据《关于延续实施支持农村金融发展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税〔2023〕55 号），对金融机构农户小额贷款的利息收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按 90%计入收入总额，该税收优惠政策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 (4) 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46 号）规定，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农村信用社、村镇银行、农村资金互助社、由银行业机构全资发起设立的贷款公司、法人机构在县（县级市、区、旗）及县以下地区的农村合作银行和农村商业银行提供金融服务收入，可以选择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 3%的征收率计算缴纳增值税。
- (5)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16〕70 号）规定，金融机构开展同业存款、同业借款、同业代付、买断式买入返售金融商品、持有金融债券、同业存单业务取得的利息收入，属于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过渡政策规定中所称的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项目	2024.12.31	2023.12.31
库存现金	399,322,037.28	355,677,082.49
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准备金	3,773,360,971.20	3,619,576,092.09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	12,170,251.15	12,939,059.10
存放中央银行的其他款项	23,259,000.00	57,345,000.00
小计	4,208,112,259.63	4,045,537,233.68
加：应计利息	1,871,265.25	1,794,925.33
合计	4,209,983,524.88	4,047,332,159.01

(1) 本行按规定向中国人民银行缴存一般性存款的法定准备金，该等存款不能用于本行的日常经营。缴存存款准备金的范围包括机关团体存款、财政预算外存款、个人存款、

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度（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单位存款及其他各项存款。具体缴存比例为：

项目	2024.12.31	2023.12.31
人民币	5.00%	5.25%
外币	4.00%	4.00%

（2）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系本银行存放于中国人民银行超出法定准备金的款项，主要用于资金清算、头寸调拨等。

存放中央银行的其他款项主要系缴存央行财政性存款准备金。缴存央行财政性存款系指本行按规定向中国人民银行缴存的财政存款，包括本银行代办的中央预算收入、地方金库存款等。中国人民银行对境内机构缴存的财政性存款不计付利息。

2、存放同业款项

项目	2024.12.31	2023.12.31
存放境内银行同业	1,061,697,862.86	744,875,453.81
存放境外银行同业	105,685,936.43	86,000,380.38
小计	1,167,383,799.29	830,875,834.19
加：应计利息	1,121,602.33	104,132.52
减：减值准备	890,387.78	112,091.33
存放同业款项账面价值	1,167,615,013.84	830,867,875.38

3、拆出资金

项目	2024.12.31	2023.12.31
拆放境内银行	500,000,000.00	--
拆放境内非银行金融机构	--	--
小计	500,000,000.00	--
加：应计利息	1,212,739.73	--
减：减值准备	7,500,000.00	--
拆出资金同业款项账面价值	493,712,739.73	--

4、发放贷款和垫款

（1）按计量方式分析

项目	2024.12.31	2023.12.31
以摊余成本计量	55,927,834,282.47	51,749,572,694.6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5,963,170,681.42	5,659,788,470.70
合计	61,891,004,963.89	57,409,361,165.36

(2) 按个人和企业分布情况

项目	2024.12.31	2023.12.3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个人贷款和垫款	14,666,618,822.46	14,923,598,085.04
信用卡	200,911,878.56	196,865,629.12
个人住房贷款	2,872,849,382.03	2,953,536,044.95
个人经营贷款	9,809,051,865.16	10,518,897,127.97
个人消费贷款	1,409,962,476.33	863,337,366.24
其他	373,843,220.38	390,961,916.76
企业贷款和垫款	43,789,033,914.84	39,529,911,410.49
贷款	43,525,722,325.83	39,411,050,345.60
贴现	263,311,589.01	118,861,064.8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小计	58,455,652,737.30	54,453,509,495.53
加：应计利息	75,385,130.77	80,060,793.27
减：贷款减值准备	2,603,203,585.60	2,783,997,594.1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合计	55,927,834,282.47	51,749,572,694.6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企业贷款和垫款	5,963,170,681.42	5,659,788,470.70
贴现	5,963,170,681.42	5,659,788,470.7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合计	5,963,170,681.42	5,659,788,470.70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61,891,004,963.89	57,409,361,165.36

(3) 按担保方式分布情况

类别	2024.12.31	2023.12.31
信用贷款	4,112,699,668.75	4,793,190,113.49
保证贷款	19,627,499,554.83	18,286,625,301.61
附担保物贷款	40,678,624,195.14	37,033,482,551.13
其中：抵押贷款	34,082,770,529.46	30,754,048,280.44
质押贷款	6,595,853,665.68	6,279,434,270.69
贷款及垫款小计	64,418,823,418.72	60,113,297,966.23
加：应计利息	75,385,130.77	80,060,793.27
减：贷款减值准备	2,603,203,585.60	2,783,997,594.14
合计	61,891,004,963.89	57,409,361,165.36

(4) 按行业分布情况

类别	2024.12.31	2023.12.31
制造业	27,565,240,631.02	24,713,570,239.26
建筑业	4,225,695,542.87	4,208,184,992.00
批发和零售业	4,042,542,766.10	3,740,139,339.3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2,226,386,829.32	2,138,149,329.32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314,470,000.00	1,096,060,000.00
农、林、牧、渔业	971,588,000.00	902,845,000.00
房地产业	706,622,500.00	499,120,000.00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659,549,840.43	582,809,840.43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457,111,200.00	470,560,000.00
教育	394,600,000.00	307,300,000.00
其他	961,915,016.09	752,311,605.29
个人贷款	14,666,618,822.46	14,923,598,085.04
贴现（含转贴现）	6,226,482,270.43	5,778,649,535.59
贷款及垫款小计	64,418,823,418.72	60,113,297,966.23
加：应计利息	75,385,130.77	80,060,793.27
减：贷款减值准备	2,603,203,585.60	2,783,997,594.14
贷款和垫款净额	61,891,004,963.89	57,409,361,165.36

(5) 按地区方式分布情况

项目	2024.12.31		2023.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海安地区	59,592,041,111.85	92.51%	55,935,724,058.10	93.05%
其他地区	4,826,782,306.87	7.49%	4,177,573,908.13	6.95%
贷款和垫款总额	64,418,823,418.72	100.00%	60,113,297,966.23	100.00%
加：应计利息	75,385,130.77		80,060,793.27	
减：贷款损失准备	2,603,203,585.60		2,783,997,594.14	
贷款和垫款净额	61,891,004,963.89		57,409,361,165.36	

(6) 逾期贷款

本金部分或全部逾期 1 天及以上的贷款

项目	2024.12.31				合计
	逾期 1 天至 90 天 (含 90 天)	逾期 90 天至 360 天 (含 360 天)	逾期 360 天至 3 年 (含 3 年)	逾期 3 年以上	
信用贷款	35,475,340.66	34,516,766.26	6,796,268.38	804,522.93	77,592,898.23

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度（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保证贷款	132,540,840.57	214,586,645.68	12,116,947.65	--	359,244,433.90
抵押贷款	440,992,877.58	226,724,277.45	10,745,052.80	--	678,462,207.83
质押贷款	--	--	--	--	--
合计	609,009,058.81	475,827,689.39	29,658,268.83	804,522.93	1,115,299,539.96

项目	2023.12.31				合计
	逾期 1 天至 90 天 (含 90 天)	逾期 90 天至 360 天 (含 360 天)	逾期 360 天至 3 年(含 3 年)	逾期 3 年以上	
信用贷款	17,871,445.62	23,686,783.99	4,683,637.09	--	46,241,866.70
保证贷款	28,148,726.83	149,795,444.46	15,182,727.13	--	193,126,898.42
抵押贷款	74,899,470.56	134,063,212.91	5,690,056.57	105,354.63	214,758,094.67
质押贷款	--	90,000.00	180,000.00	--	270,000.00
合计	120,919,643.01	307,635,441.36	25,736,420.79	105,354.63	454,396,859.79

(7) 贷款减值准备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减值准备

2024.12.31				
类别	12 个月	整个存续期		合计
	预期信用损失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期初余额	1,541,719,444.72	846,050,620.33	396,227,529.09	2,783,997,594.14
转至阶段一	5,631,702.44	-4,785,180.78	-846,521.66	--
转至阶段二	-46,175,673.88	62,320,537.60	-16,144,863.72	--
转至阶段三	-15,972,455.07	-6,609,463.07	22,581,918.14	--
本期计提	-25,670,017.00	-143,235,927.95	577,134,392.49	408,228,447.54
核销及转出	--	--	733,151,493.50	733,151,493.50
收回原转销贷款和垫款导致的转回	--	--	144,129,037.42	144,129,037.42
合计	1,459,533,001.21	753,740,586.13	389,929,998.26	2,603,203,585.60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减值准备

2024.12.31				
类别	12 个月	整个存续期		合计
	预期信用损失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期初余额	2,285,527.45	--	--	2,285,527.45

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度（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本期计提	2,133,745.08	--	--	2,133,745.08
合计	4,419,272.53	--	--	4,419,272.53

5、金融投资

（1）明细情况

项目	2024.12.31	2023.12.3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169,360,003.91	1,104,002,662.74
债权投资	13,957,548,431.52	16,457,582,535.35
其他债权投资	12,804,918,936.84	11,734,594,554.3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2,904,922.37	93,454,233.07
合计	28,034,732,294.64	29,389,633,985.52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2024.12.31	2023.12.31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投资		
债券投资（按发行人分类）	328,117,816.49	270,688,946.78
其中：银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328,117,816.49	270,688,946.78
基金投资	841,242,187.42	833,313,715.96
合计	1,169,360,003.91	1,104,002,662.74

说明：本行没有将任何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行管理层认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投资变现不存在重大限制。

（3）债权投资

①明细情况

项目	2024.12.31	2023.12.31
债券投资（按发行人分类）	13,906,679,299.52	16,367,963,282.77
其中：政府及中央银行	13,261,375,226.72	15,723,467,017.63
政策性银行	10,112,055.24	10,181,989.56
银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30,000,000.00	30,000,000.00
企业	605,192,017.56	604,314,275.58
小计	13,906,679,299.52	16,367,963,282.77
加：应计利息	207,176,158.90	224,525,983.72
减：减值准备	156,307,026.90	134,906,731.14
合计	13,957,548,431.52	16,457,582,535.35

②本期债权投资的减值准备变动情况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期初余额	134,906,731.14	--	--	134,906,731.14
转移：				-
至第一阶段	--	--	--	--
至第二阶段	--	--	--	--
至第三阶段	--	--	--	--
本期计提	20,309,249.68	--	--	20,309,249.68
收回已核销资产	--	--	1,091,046.08	1,091,046.08
期末余额	155,215,980.82	--	1,091,046.08	156,307,026.90

（4）其他债权投资

①明细情况

项目	2024.12.31	2023.12.31
债券投资（按发行人分类）	10,200,979,981.12	11,100,103,820.00
其中：政府及中央银行	2,138,904,479.71	2,724,859,190.00
政策性银行	2,307,478,998.03	2,573,409,170.00
银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2,875,585,141.30	2,905,049,590.00
企业	2,879,011,362.08	2,896,785,870.00
同业存单	2,431,293,094.47	442,892,800.00
小计	12,632,273,075.59	11,542,996,620.00
加：应计利息	172,645,861.25	191,597,934.36
合计	12,804,918,936.84	11,734,594,554.36

②本期其他债权投资的减值准备变动情况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期初余额	186,571,514.53	29,027,114.76		215,598,629.29
转移：				-
至第一阶段	--	--	--	--
至第二阶段	--	--	--	--
至第三阶段	--	--	--	--
本期计提	-9,977,921.50	-12,669,331.20	--	-22,647,252.70
收回已核销资产	--	--	--	--
期末余额	176,593,593.03	16,357,783.56	--	192,951,376.59

（5）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项目	2024.12.31	2023.12.31
江苏如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2,304,922.37	92,854,233.07
江苏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	600,000.00	600,000.00
合计	102,904,922.37	93,454,233.07

说明：

持有的江苏如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权不进行交易，持股比例为 3.309%，本行对被投资单位并无重大影响，因此本行将该非交易性权益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投资，该投资成本 68,250,000.00 元。

本行持有的江苏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以下简称省联社)1.67%股权投资，由于省联社为对江苏省内农村信用社(包括农村商业银行)实施行业管理的机构，其实收资本均由社员单位出资且不能交易，本行将该非交易性权益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投资。

6、长期股权投资

(1) 分类情况

项目	2024.12.31		2023.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对联营企业投资	568,747,573.13	--	568,747,573.13	510,594,778.78	--

(2) 明细情况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减变动		本期增减变动变化					期末数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追加或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收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修文江海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修文村镇银行）	7,571,156.67	--	--	-501,791.76	--	--	--	--	--	7,069,364.91	--
江苏涟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涟水农商银行）	306,544,082.71	--	--	26,894,311.19	14,825,262.49	--	-1,482,897.52	--	--	346,780,758.87	--
江苏沛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沛县农商银行）	196,479,539.40	--	--	17,286,202.62	3,392,602.28	-2,260,894.95	--	--	--	214,897,449.35	--
合计	510,594,778.78	--	--	43,678,722.05	18,217,864.77	-2,260,894.95	-1,482,897.52	--	--	568,747,573.13	--

7、固定资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23.12.31	791,041,012.49	24,219,756.81	5,232,859.15	94,348,281.35	35,556,589.09	950,398,498.89
2.本期增加金额	3,347,473.96	771,436.98	175,026.54	2,301,797.02	175,560.00	6,771,294.50
(1) 购置	302,112.47	228,569.48	175,026.54	2,301,797.02	175,560.00	3,183,065.51
(2) 其他	3,045,361.49	542,867.50	--	--	--	3,588,228.99
3.本期减少金额	--	396,140.92	549,899.00	1,590,937.80	87,620.00	2,624,597.72
(1) 处置或报废	--	396,140.92	549,899.00	1,590,937.80	87,620.00	2,624,597.72
(2) 其他	--	--	--	--	--	--
4.2024.12.31	794,388,486.45	24,595,052.87	4,857,986.69	95,059,140.57	35,644,529.09	954,545,195.67
二、累计折旧						
1.2023.12.31	219,498,000.11	19,242,694.92	4,712,109.79	78,629,312.58	20,344,194.64	342,426,312.04
2.本期增加金额	28,486,512.74	1,605,739.86	246,538.21	6,627,410.47	3,944,703.59	40,910,904.87
(1) 计提	28,486,512.74	1,605,739.86	246,538.21	6,627,410.47	3,944,703.59	40,910,904.87
(2) 其他	--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382,126.30	527,903.04	1,528,746.61	82,980.58	2,521,756.53
(1) 处置或报废	--	382,126.30	527,903.04	1,528,746.61	82,980.58	2,521,756.53
4.2024.12.31	247,984,512.85	20,466,308.48	4,430,744.96	83,727,976.44	24,205,917.65	380,815,460.38
三、减值准备	--	--	--	--	--	--
四、账面价值						
1.2024.12.31 账面价值	546,403,973.60	4,128,744.39	427,241.73	11,331,164.13	11,438,611.44	573,729,735.29
2.2023.12.31 账面价值	571,543,012.38	4,977,061.89	520,749.36	15,718,968.77	15,212,394.45	607,972,186.85

说明：本行 2024 年 12 月 31 日经营租出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1,418.88 万元。

8、在建工程

项目	2024. 12.31	2023.12.31
在建工程	1,029,993.40	2,131,233.34

9、使用权资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一、账面原值：	
1.2023.12.31	22,417,239.99
2.本期增加金额	734,086.63
租入	734,086.63
3.本期减少金额	--
4.2024. 12.31	23,151,326.62

二、累计折旧	
1.2023.12.31	13,876,918.62
2.本期增加金额	2,323,574.34
计提	2,323,574.34
3.本期减少金额	--
4.2024. 12.31	16,200,492.96
三、减值准备	--
四、账面价值	
1.2024. 12.31 账面价值	6,950,833.66
2.2023.12.31 账面价值	8,540,321.37

10、无形资产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23.12.31	100,775,347.85	32,600,490.88	545,682.84	133,921,521.57
2.本期增加金额	--	1,141,001.60	424,800.00	1,565,801.60
购置	--	1,141,001.60	424,800.00	1,565,801.60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4.2024.12.31	100,775,347.85	33,741,492.48	970,482.84	135,487,323.17
二、累计摊销				
1.2023.12.31	21,783,115.70	19,265,253.31	200,972.44	41,249,341.45
2.本期增加	2,535,464.08	2,926,668.01	66,057.20	5,528,189.29
计提	2,535,464.08	2,926,668.01	66,057.20	5,528,189.29
3.本期减少	--	--	--	--
4.2024.12.31	24,318,579.78	22,191,921.32	267,029.64	46,777,530.74
三、减值准备	--	--	--	--
四、账面价值				
1.2024.12.31 账面价值	76,456,768.07	11,549,571.16	703,453.20	88,709,792.43
2.2023.12.31 账面价值	78,992,232.15	13,335,237.57	344,710.40	92,672,180.12

1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2024.12.31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		
贷款及其他资产减值准备	2,327,796,829.12	581,949,207.29
应付职工薪酬	105,036,625.40	26,259,156.35
信贷承诺及担保合同损失准备	10,533,373.71	2,633,343.43
租赁负债	9,074,679.82	2,268,669.96

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度（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小计	2,452,441,508.05	613,110,377.03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36,608,079.09	9,152,019.77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12,748,247.52	28,187,061.8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4,054,922.35	8,513,730.59
使用权资产	6,950,833.66	1,737,708.42
贴现资产利息调整	8,598,529.78	2,149,632.45
小计	198,960,612.40	49,740,153.11
净额		563,370,223.92

续：

项目	2023.12.31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319,311,946.56	579,827,986.64
应付职工薪酬	100,681,267.88	25,170,316.97
信贷承诺及担保合同损失准备	11,394,338.94	2,848,584.74
租赁负债	8,914,603.19	2,228,650.80
小计	2,440,302,156.57	610,075,539.15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3,305,676.65	3,326,419.16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3,858,362.64	10,964,590.6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4,604,233.07	6,151,058.27
使用权资产	8,540,321.37	2,135,080.34
小计	90,308,593.73	22,577,148.43
净额		587,498,390.72

12、其他资产

项目	2024.12.31	2023.12.31
应收利息	3,904,183.54	1,052,880.37
其他应收款	34,460,738.37	113,915,043.25
减：坏账准备	1,416,543.33	1,653,171.82
长期待摊费用	7,107,364.91	10,394,760.14
合计	44,055,743.49	123,709,511.94

(1) 其他应收款

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度（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2024.12.31	2023.12.31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代垫诉讼费	3,859,421.91	1,153,382.14
预付款	399,462.66	292,685.82
暂付应收款	29,114,211.14	96,133,357.65
押金、保证金	669,774.73	666,000.00
其他	417,867.93	15,669,617.64
小计	34,460,738.37	113,915,043.25
减：坏账准备	1,416,543.33	1,653,171.82
合计	33,044,195.04	112,261,871.43

(2)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2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12.31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租入固定 资产改建 支出	2,867,852.88	816,830.45	806,977.62	--	2,877,705.71
装修费	2,656,672.44	1,133,043.69	408,555.24	--	3,381,160.89
其他长期 待摊费用	4,870,234.82	309,425.25	4,331,161.76	--	848,498.31
合计	10,394,760.14	2,259,299.39	5,546,694.62	--	7,107,364.91

13、向中央银行借款

项目	2024. 12.31	2023.12.31
向中央银行借款	4,700,000,000.00	4,846,049,468.69
应计利息	2,543,750.00	2,939,444.45
合计	4,702,543,750.00	4,848,988,913.14

14、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项目	2024.12.31	2023.12.31
境内同业存放款项	399,997,951.82	304,076,393.20
应计利息	36,280.68	32,430.89
合计	400,034,232.50	304,108,824.09

15、拆入资金

项目	2024. 12.31	2023.12.31
境内银行拆入	--	1,000,000,000.00

应付利息	--	672,222.22
合计	--	1,000,672,222.22

16、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项目	2024. 12.31	2023.12.31
债券	2,384,500,000.00	5,366,800,000.00
票据	22,696,554.60	18,202,208.81
应计利息	122,279.31	2,080,559.41
合计	2,407,318,833.91	5,387,082,768.22

17、吸收存款

项目	2024.12.31	2023.12.31
活期存款	11,580,457,541.38	9,111,386,175.67
其中：公司	5,738,039,500.09	3,972,378,766.65
个人	5,842,418,041.29	5,139,007,409.02
定期存款	60,904,268,082.55	54,507,838,847.26
其中：公司	954,803,559.35	793,368,680.23
个人	59,949,464,523.20	53,714,470,167.03
财政性存款	4,209,441,597.00	5,784,792,898.69
保证金存款	417,786,311.51	618,731,851.44
其他存款	12,878,127.38	31,914,608.58
小计	77,124,831,659.82	70,054,664,381.64
加：应付利息	2,480,178,315.76	2,370,202,468.09
合计	79,605,009,975.58	72,424,866,849.73

18、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202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12.31
短期薪酬	95,402,994.29	325,126,730.29	307,997,237.21	112,532,487.37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7,394,339.60	46,588,612.04	46,856,549.29	17,126,402.35
长期薪酬	47,451,633.31	5,156,110.65	5,252,386.33	47,355,357.63
合计	160,248,967.20	376,871,452.98	360,106,172.83	177,014,247.35

(1) 短期薪酬

项目	202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12.3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4,531,532.03	233,059,191.75	215,762,237.94	101,828,485.84

职工福利费	--	23,386,363.77	23,386,363.77	--
社会保险费	10,871,462.26	27,041,506.16	27,208,966.89	10,704,001.53
其中：1. 医疗保险费	--	15,955,365.24	15,955,365.24	--
2. 工伤保险费	--	357,901.54	357,901.54	--
3. 生育保险费	--	24,237.91	24,237.91	--
4. 补充医疗保险	10,871,462.26	10,704,001.47	10,871,462.20	10,704,001.53
住房公积金	--	34,158,535.00	34,158,535.00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7,481,133.61	7,481,133.61	--
合计	95,402,994.29	325,126,730.29	307,997,237.21	112,532,487.37

(2) 设定提存计划

项目	202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12.31
离职后福利	17,394,339.60	46,588,612.04	46,856,549.29	17,126,402.35
其中：1. 基本养老保险费	--	28,565,198.56	28,565,198.56	--
2. 失业保险费	--	897,011.13	897,011.13	--
3. 企业年金缴费	17,394,339.60	17,126,402.35	17,394,339.60	17,126,402.35
合计	17,394,339.60	46,588,612.04	46,856,549.29	17,126,402.35

(3) 长期薪酬

项目	202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12.31
内退福利	8,706,361.68	-239,906.96	1,148,976.00	7,317,478.72
退休福利	38,745,271.63	5,396,017.61	4,103,410.33	40,037,878.91
合计	47,451,633.31	5,156,110.65	5,252,386.33	47,355,357.63

19、应交税费

项目	2024.12.31	2023.12.31
增值税	10,981,099.64	10,988,169.40
企业所得税	29,881,624.10	65,888,306.65
城市维护建设税	1,450,871.91	1,260,000.00
房产税	2,054,772.02	1,800,000.00
土地使用税	69,838.88	69,290.18
教育费附加	621,802.24	540,000.00
地方教育附加	414,534.84	360,000.00
其他	173,389.08	199,182.09
合计	45,647,932.71	81,104,948.32

20、租赁负债

项目	2024. 12.31	2023.12.31
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	9,715,342.00	9,839,600.00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640,662.18	924,996.81
合计	9,074,679.82	8,914,603.19

21、预计负债

项目	2024.12.31	2023.12.31
表外资产预期信用损失	10,533,373.71	11,394,338.94

22、其他负债

项目	2024.12.31	2023.12.31
其他应付款	127,514,524.48	120,273,235.75
待结算财政款项	5,659,213.70	4,881,950.73
递延收益	1,656,388.91	1,715,722.24
应付股利	12,461,116.00	8,708,476.00
合计	147,291,243.09	135,579,384.72

其他应付款明细如下：

项目	2024.12.31	2023.12.31
应付未付款项	94,199,319.03	88,549,300.76
久悬未付款	19,349,742.14	15,613,139.86
暂收应付款	4,169,501.96	9,912,543.77
押金和保证金	8,829,839.40	5,759,773.18
其他	966,121.95	438,478.18
合计	127,514,524.48	120,273,235.75

23、股本（单位：人民币万股）

项目	2023.12.31	本期增减（+、-）					2024.12.31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00,000	--	--	--	--	--	100,000

24、资本公积

项目	202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12.31
资本溢价	1,061,445,000.00	--	--	1,061,445,000.00
其他资本公积	7,350,816.61	--	2,260,894.95	5,089,921.66
合计	1,068,795,816.61	--	2,260,894.95	1,066,534,921.66

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度（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说明：根据联营企业沛县农商银行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减其他资本公积。

25、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2023.12.31 (1)	本期发生额 (2)			2024.12.31 (3) = (1) + (2)
		本期所得税前 发生额	减：前期计 入其他综合 收益当期转 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 用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 的其他综合收益：	18,453,174.80	9,450,689.28	--	2,362,672.32	25,541,191.76
1、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公允价值变动	18,453,174.80	9,450,689.28	--	2,362,672.32	25,541,191.76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 其他综合收益：	199,571,829.39	75,018,545.13	6,318,227.32	14,200,170.09	254,071,977.11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 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264,939.85	18,217,864.77	--	--	21,482,804.62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 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金融资产公允 价值变动	32,893,771.98	77,314,187.97	6,318,227.32	19,328,546.99	84,561,185.64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 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金融资产信用 损失准备	163,413,117.56	-20,513,507.61	--	-5,128,376.90	148,027,986.85
合计	218,025,004.19	84,469,234.41	6,318,227.32	16,562,842.41	279,613,168.87

26、盈余公积

项目	202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12.31
法定盈余公积	788,134,726.90	90,249,492.53	--	878,384,219.43
任意盈余公积金	924,727,953.63	43,061,413.44	--	967,789,367.07
合计	1,712,862,680.53	133,310,905.97	--	1,846,173,586.50

说明：根据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本行按照净利润 5%计提任意盈余公积。

27、一般风险准备

项目	2023.12.31	本期计提数	本期使用数	2024.12.31
一般风险准备	4,089,992,870.46	662,044,028.44	--	4,752,036,898.90
政府补助	23,173,400.00	--	--	23,173,400.00
合计	4,113,166,270.46	662,044,028.44	--	4,775,210,298.90

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度（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28、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24.12.31	2023.12.31
调整前期初未分配利润	1,134,502,196.83	1,100,336,257.4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134,502,196.83	1,100,336,257.4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02,494,925.28	861,228,268.7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90,249,492.53	86,122,826.88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43,061,413.44	41,163,305.70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662,044,028.44	619,776,196.82
应付普通股股利	70,000,000.00	80,000,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1,171,642,187.70	1,134,502,196.83

说明：根据本行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43,061,413.44 元、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662,044,028.44 元、分配红利 70,000,000.00 元。

29、利息净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3,511,333,426.03	3,661,892,600.70
发放贷款和垫款	2,730,780,099.76	2,814,524,852.49
其中：个人贷款和垫款	702,393,076.95	778,322,154.93
公司贷款和垫款	1,926,773,615.29	1,935,596,657.91
票据贴现	101,613,407.52	100,606,039.65
存放同业	9,840,534.22	9,948,144.33
存放中央银行	61,640,875.02	61,472,410.15
拆出资金	8,541,683.22	474,403.5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155,085.88	928,115.43
债券及其他投资	696,375,147.93	774,544,674.78
利息支出	1,771,567,954.20	1,845,579,780.08
同业存放	9,824,769.90	25,757,581.94
向中央银行借款	96,556,111.16	91,433,888.87
吸收存款	1,624,915,964.44	1,629,288,025.8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40,271,108.70	99,100,283.45
利息净收入	1,739,765,471.83	1,816,312,820.62

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度（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30、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22,293,554.87	21,319,936.78
结算与清算手续费	5,308,038.68	6,408,107.40
代理业务手续费	9,640,347.43	7,335,640.91
银行卡手续费	2,216,730.80	2,687,056.78
电子银行手续费收入	4,884,484.67	4,511,516.26
其它手续费收入	243,953.29	377,615.43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34,539,741.42	46,605,157.44
结算与清算手续费	2,969,233.05	2,804,263.68
代理业务手续费	1,055,768.69	2,796,573.79
银行卡手续费	1,135,075.87	1,270,434.64
电子银行手续费支出	24,449,502.71	35,701,449.41
其它手续费支出	4,930,161.10	4,032,435.92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2,246,186.55	-25,285,220.66

31、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720,460.36	1,904,390.90
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323,889.89	381,633.82
合计	1,044,350.25	2,286,024.72

32、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3,678,722.05	38,890,202.93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9,725,915.95	-4,224,924.97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306,642,992.26	112,293,243.36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33,951,862.23	36,046,968.07
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26,888,424.46	29,319,641.5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988,033.54	902,751.00
合计	402,424,118.59	213,227,881.97

3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工具	14,058,830.05	11,754,632.81
其中：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	14,058,830.05	11,754,632.81

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度（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34、其他业务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租赁收入	3,355,673.65	1,075,489.61
水电费收入	79,567.35	35,456.92
合计	3,435,241.00	1,110,946.53

35、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损失以“-”填列）	53,732.20	1,101,749.60

36、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4,966,112.05	4,515,425.85
教育费附加	2,130,448.30	1,937,135.11
地方教育附加	1,420,298.90	1,292,352.04
印花税	525,978.13	687,480.23
房产税	7,602,737.20	7,193,903.84
土地使用税	267,622.28	268,622.28
其他	1,969.92	--
合计	16,915,166.78	15,894,919.35

37、业务及管理费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薪金	376,871,452.98	382,778,978.50
办公及行政费用	95,732,210.17	94,144,314.81
固定资产折旧费	40,910,904.87	41,456,738.95
广告及业务宣传费	32,919,534.28	29,249,834.3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546,694.62	5,633,780.50
无形资产摊销	5,528,189.29	5,591,600.48
使用权资产折旧费	2,323,574.34	2,401,915.58
其他	60,026,817.44	39,884,499.28
合计	619,859,377.99	601,141,662.45

38、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贷款减值损失	410,362,192.62	380,291,427.06

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度（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22,647,252.70	-112,933,242.97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20,309,249.68	60,978,423.17
拆出资金减值损失	7,500,000.00	--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减值损失	778,296.45	-83,151.77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606,735.88	724,354.04
信贷承诺及担保合同损失	-860,965.23	-3,305,675.52
合计	414,834,784.94	325,672,134.01

39、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无法支付款项	1,245,523.38	1,028,675.58
非流动资产报废利得	121,165.05	127,515.53
罚没收入	462,503.00	45,800.00
其他	30,638.43	15,067.65
合计	1,859,829.86	1,217,058.76

40、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对外捐赠	922,082.40	2,374,271.80
其他	10,360,043.09	8,318,050.82
合计	11,282,125.49	10,692,322.62

说明：其他主要系上缴的财政解困金。

41、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明细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178,315,755.15	253,934,387.87
递延所得税费用	9,671,400.18	-44,031,900.63
合计	187,987,155.33	209,902,487.24

（2）所得税费用与利润总额的关系列示如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090,482,080.61	1,071,130,756.00
按法定（或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72,620,520.15	267,782,689.00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4,333,396.66	-7,436,665.23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16,485,698.88	-88,748,996.20

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度（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	56,185,730.72	38,305,459.67
所得税费用	187,987,155.33	209,902,487.24

42、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业务收入	3,435,241.00	1,110,946.53
营业外收入	1,738,664.81	1,089,543.23
其他收益	1,044,350.25	1,051,375.40
往来收现	91,536,173.49	4,282,015.35
合计	97,754,429.55	7,533,880.51

（2）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费用支出	191,225,217.84	218,873,884.87
营业外支出	11,201,280.26	9,150,446.55
合计	202,426,498.10	228,024,331.42

（3）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偿付租赁负债的本金和利息	2,612,607.78	3,321,122.90

43、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902,494,925.28	861,228,268.76
加：信用减值损失	414,834,784.94	325,672,134.01
固定资产折旧	40,910,904.87	41,456,738.95
使用权资产折旧	2,323,574.34	2,401,915.58
无形资产摊销	5,528,189.29	5,591,600.4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546,694.62	5,633,780.5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3,732.20	-1,101,749.6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40,319.82	1,414,360.54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058,830.05	-11,754,632.8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02,424,118.59	-213,227,881.97
财务费用	-2,978,148.58	-2,385,603.1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543,023.26	-44,031,900.6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061,004,565.54	-6,693,731,683.2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146,474,652.04	10,208,641,740.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7,902,966.14	4,485,807,087.71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当期新增的使用权资产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952,776,087.72	1,199,491,975.7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199,491,975.78	1,389,878,888.9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53,284,111.94	-190,386,913.17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现金		
其中：库存现金	399,322,037.28	355,677,082.49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2,170,251.15	12,939,059.10
存放同业活期存款	1,031,283,799.29	830,875,834.19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存放同业款项	10,000,000.00	--
三个月内到期的拆放同业款项	500,000,000.00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52,776,087.72	1,199,491,975.78

注：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不含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44、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原因
现金及存放中央 银行款项	3,796,619,971.20	3,796,619,971.20	法定准备金	法定准备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245,000,000.00	254,021,783.89	质押	向央行借款质押
债券投资	1,880,000,000.00	1,901,294,246.82	质押	卖出回购质押
	2,960,000,000.00	2,957,481,220.30	质押	向央行借款质押
其他债权投资	630,000,000.00	630,143,355.88	质押	卖出回购质押
	2,334,000,000.00	2,334,286,808.60	质押	向央行借款质押
合计	11,845,619,971.20	11,873,847,386.69		

（续）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原因
现金及存放中央 银行款项	3,676,921,092.09	3,676,921,092.09	法定准备金	法定准备金
发放贷款和垫款	18,301,151.87	18,301,151.87	质押	卖出回购质押
交易性金融资产	149,000,000.00	150,914,355.14	质押	向央行借款质押
债券投资	5,650,000,000.00	5,673,977,675.56	质押	卖出回购质押
	680,000,000.00	679,877,865.23	质押	向央行借款质押
其他债权投资	60,000,000.00	60,721,615.74	质押	卖出回购质押
	4,833,000,000.00	4,847,405,538.65	质押	向央行借款质押
合计	15,067,222,243.96	15,108,119,294.28		

45、租赁

（1）本行作为承租人

使用权资产相关信息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9。

本行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会计政策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三、21。本期计入当期损益的短期租赁费用金额如下：（单位：千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短期租赁费用	674	254

与租赁相关的当期损益及现金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340	476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2,958	3,321

（2）本行作为出租人

租赁收入（单位：千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租赁收入	3,356	1,133

经营租赁资产

经营租出固定资产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7。

根据与承租人签订的租赁合同，不可撤销租赁未来将收到的未折现租赁收款额（单位：千元）

剩余期限	2024.12.31	2023.12.31
1 年以内	3,809	1,057
1-2 年	3,809	989
2-3 年	1,263	968
3-4 年	333	968
合计	9,214	3,982

六、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联营企业的基本情况

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核算方法
				直接	间接	
修文江海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修文村镇银行）	贵阳市修文县	贵阳市修文县	金融业	15.00	--	权益法
江苏涟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涟水农商银行）	江苏省淮安市	江苏省淮安市	金融业	17.50	--	权益法
江苏沛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沛县农商银行）	江苏省沛县	江苏省沛县	金融业	9.07	--	权益法

(2) 在联营企业中享有的权益

本行对联营企业享有的权益详见“附注五、6 长期股权投资”。

2、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本行投资的未纳入合并范围内的结构化主体相关情况如下：

(1) 结构化主体的基础信息

本行投资的未纳入合并范围内的结构化主体为由独立第三方发行和管理的基金，本行不存在向其提供财务支持的义务和意图。本行也并未对该等结构化主体提供过财务支持。

(2) 与权益相关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含应收利息）和最大损失敞口（单位：千元）

项目	财务报表 列报项目	账面价值		最大损失敞口	
		2024.12.31	2023.12.31	2024.12.31	2023.12.31
基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841,242	833,314	841,242	833,314

七、政府补助

1、新增的政府补助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661,127.03	1,845,057.58
其中：计入其他收益	661,127.03	1,845,057.58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财务报表列报项目	期初数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期末数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1,715,722.24	59,333.33	1,656,388.91	与资产相关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金额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金额	720,460.36	1,904,390.90

八、金融工具风险管理

1、金融工具风险管理概述

本行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披露要求，就有关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中的数据信息作出披露。

本行在使用金融工具的过程中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主要包括市场风险（主要为外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本行通过完善风险管理组织架构体系，落实风险管理规章制度，加强风险管理技术的开发和运用，完善风险管理运行机制和预警机制，完善内控体系，优化信息传导机制，提高内审稽核监督的力度等方式，力求保持风险和回报的平衡，并尽可能减少对财务状况的潜在不利影响。

本行董事会及其下设的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发展战略规划委员会、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计委员会，监事会及其下设的监督委员会、提名委员会，高级管理层及其下设的各委员会以及总行风险管理部、合规管理部、审计稽核部等内部控制执行、监督部门，共同构成了多层次的风险管理体系。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及其下设专门委员会依据本行章程和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各司其职，有效制衡，相互协调，加强风险管理，不断提高本行风险管理水平。

本行董事会是全面风险管理的最高决策机构，承担全面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董事会下设的专门委员会根据董事会授权拟定具体的风险管理政策和指导原则，审核需董事会审议的风险控制措施，监督有关部门信用风险控制措施的实施。监事会承担全面风险管理的监督责任，负责监督检查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在风险管理方面的履职尽责情况并督促整改。高级管理层承担全面风险管理的实施责任，执行董事会的决议。高级管理层下设的各专业委员会协助高级管理层的风险管理工作。风险管理部门是本行各类风险管理牵头部门，负责拟定并组织落实风险管理的策略、制度、办法、流程和风险评价标准，检查、分析、评价和报告风险管理状况，研发并组织推广应用风险管理工具和方法。

2、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借款人或交易对手因各种原因未能及时、足额履行偿还债务义务而违约的

风险。

(1) 信用风险管理

①信用风险的衡量

为加强内部风险的精细化管理，本行依据相关政策和规定，参考本行实际情况，以借款人的还款能力评估为核心，把借款人的正常营业收入作为贷款的主要还款来源，贷款的担保作为次要还款来源。本行根据银监会的《贷款风险分类指引》制定了信贷资产五级分类系统，用以衡量及管理本行信贷资产的质量。本行的信贷资产五级分类系统和《贷款风险分类指引》要求将表内外信贷资产分为正常、关注、次级、可疑、损失五类，其中后三类贷款被视为不良信贷资产。该贷款风险分类制度有助于本行准确地预警贷款中隐藏的风险，发现贷款发放、管理、监控、催收以及不良贷款管理中存在的问题，实施多层次的风险监控和管理。

②授信管理与风险缓释措施

本行制定了完整的授信业务流程体系，在业务处理全流程中建立起统一规范、清晰完整的操作标准和程序，建立市场营销、授信调查、授信审批、授信后管理、风险控制、资产保全、贷款清收等各环节相互分离、相互制约的全方位、全流程风险控制体系。同时，本行构建了授信业务风险分类、不良贷款责任追究、风险管理和合规管理综合考评等一系列信用风险内控措施，切实保障授信业务流程和授信政策的贯彻落实。

A、授信管理

本行实行分层分级的授权管理体制。授权层级包括董事会对行长，行长对副行长、业务职能部门和分支机构开展业务权限的授权，以及分支机构负责人对本级业务部门、关键岗位人员的授权。

本行建立了统一的授信管理政策，实行最高限额授信，授信业务遵循区别对待、动态调整的原则。对单一客户、集团客户实行最高统一综合授信，单一客户授信遵循统一、适度、预警的原则。

B、风险缓释措施

本行制定了一系列政策，采取各种措施缓释信用风险。其中获取抵质押物、保证金以及取得公司或个人的担保是本行控制信用风险的重要手段之一。本行规定了可接受的特定抵质押物的种类，主要包括土地及不动产、商业资产、金融资产等。

抵质押物公允价值一般需经过本行指定的专业评估机构的评估。当有迹象表明抵质押物发生减值时，本行会重新审阅该等抵质押物是否能够充分覆盖相应贷款的信用风险。为降低信用风险，本行规定了不同抵质押物的最高抵押率（贷款额与抵质押物公允价值的比例），企业贷款和零售贷款的主要抵质押物种类及其对应的最高抵质押率如下：

抵质押物	最高抵质押率
定期存单	90%

商业用房、标准厂房	70%
商品住宅	70%
土地使用权	70%

对于由第三方担保的贷款，本行会评估担保人的财务状况，历史信用及其代偿能力。

除贷款以外，其他金融资产的抵质押担保由该工具的性质决定，如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在债权人发生违约时，本行可以获取该等金融资产。

(2) 预期信用损失

本行运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金融资产，以及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的减值准备。

本行结合前瞻性信息进行预期信用损失的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中使用了复杂的模型和假设，这些模型和假设涉及未来的宏观经济预测和借款人的信用状况。以下具体说明本行根据会计准则的要求在预期信用损失计量中使用的判断、假设和估计。

①金融工具的风险评价方法

本行基于金融工具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将各笔业务分别划分为三个阶段，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第一阶段：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需确认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金额。

第二阶段：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需确认金融工具在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

第三阶段：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需确认金融工具在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

本行至少每季度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本行进行金融工具的风险阶段划分时充分考虑反映其信用风险是否出现显著变化的各种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主要考虑的因素有监管及经营环境、内外部信用评级、偿债能力、经营能力、还款行为等。

本行通过设置定量、定性标准以判断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发生显著增加，判断标准主要为债务人的违约概率变化、信用风险分类的变化以及其他表明信用风险发生显著增加的情形，具体包括：信贷类资产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由正常类变化为关注类；违约概率上升一定幅度；债务人所处的经营环境、内外部信用评级、实际或预期经营成果的显著变化、担保物价值或担保方信用评级的显著下降；出现预警信息；逾期天数超过 30 天作为上限标准。

②违约的界定及已发生减值的判定

违约是指客户在违约认定时点存在下述情况之一：

A、贷款的五级分类分为次级、可疑、损失；

B、逾期天数大于 60 天；

C、其他本行认定的，除非采取变现抵质押品等追索措施，客户可能无法全额偿付本行债务的。

当金融资产出现上述情况时，本行将认定其为已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

③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使用的方法、假设和参数

根据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以及资产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行对不同的资产分别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是违约概率（PD）、违约损失率（LGD）及违约风险敞口（EAD）三者的乘积折现后的结果。相关定义如下：

违约概率是指借款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违约损失率是指预计违约导致的损失金额占风险暴露的比例。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物或其他信用支持的可获得性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预期违约时的表内和表外风险暴露总额，敞口大小考虑了本金、应收利息、表外信用风险转换系数等因素，不同类型的产品有所不同。

本行每半年度监控并复核预期信用损失计算相关的假设，包括各阶段下的违约概率及违约损失率的变动情况。

④ 计算预期信用损失时对前瞻性信息的使用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涉及前瞻性信息。本行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与预期信用损失相关的关键经济指标，如国内生产总值（GDP）、广义货币（M2）、消费者物价指数（CPI）、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等。本行通过进行回归分析确定这些经济指标与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之间的关系，以确定这些指标历史上的变化对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的影响。本行至少于每年度对这些经济指标进行预测，并提供未来一年经济情况的最佳估计。

本行结合宏观数据分析及专家判断结果确定乐观、中性、悲观的情景及其权重，从而计算本行加权平均预期信用损失准备金。

（3）核销政策

当本行执行了相关必要的程序后，金融资产仍然未能收回时，则将其进行核销。

（4）金融资产合同的修改

为了实现最大程度的收款，本行有时会因商业谈判或借款人财务困难对贷款的合同条款

进行修改。这类合同修改包括贷款展期以及提供还款宽限期。本行制订了贷款的具体重组政策和操作实务，且对该政策持续进行复核。重组贷款应当经过至少连续 6 个月的观察期，并达到对应阶段分类标准后才能回调。

(5)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在不考虑可利用的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最大信用风险敞口的金额，系指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本行最大信用风险敞口金额列示如下：（单位：千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资产负债表内项目风险敞口：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3,810,661	3,691,655
存放同业款项	1,167,615	830,868
应收利息	3,904	1,053
发放贷款和垫款	61,891,005	57,409,36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169,360	1,104,003
债权投资	13,957,548	16,457,583
其他债权投资	12,804,919	11,734,59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2,905	93,454
其他资产	33,044	112,262
小计	94,940,961	91,434,834
资产负债表外项目风险敞口：		
开出信用证	42,604	52,085
开出保函	29,640	39,829
银行承兑汇票	433,730	643,470
未使用信用卡授信额度	1,248,235	1,245,190
小计	1,754,209	1,980,574
合计	96,695,170	93,415,408

(6) 担保物和其他信用增级

本行需要取得的担保物金额及类型基于对交易对手的信用风险评估决定。

①对于回购交易，担保物主要为票据或有价证券。报告期末，本行未有逆回购（买入返售）余额。

②对于贷款及垫款，担保物主要为房地产或其他资产。本行贷款和垫款抵质押物公允价值列示如下：（单位：千元）

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度（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2024.12.31	2023.12.31
贷款和垫款抵质押物公允价值	86,935,192	80,063,853

(7) 金融资产的信用质量分析

①金融工具风险阶段划分

本行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金融资产的信用质量信息分项列示如下（单位：千元）：

项目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减值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4,209,984	--	--	4,209,984	--	--	--	--
存放同业款项	1,168,505	--	--	1,168,505	890	--	--	890
发放贷款和垫款	55,712,134	2,140,278	678,626	58,531,038	1,459,533	753,741	389,930	2,603,204
金融投资	14,113,855	-	-	14,113,855	156,307	-	-	156,30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小计	75,204,478	2,140,278	678,626	78,023,382	1,616,730	753,741	389,930	2,760,40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5,963,171	--	--	5,963,171	4,419	--	--	4,419
金融投资	12,747,263	57,656	--	12,804,919	176,594	16,358	--	192,95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小计	18,710,434	57,656	--	18,768,090	181,013	16,358	--	197,371
信贷承诺及担保合同								
信贷承诺及担保合同小计	1,715,027	5,527	3,254	1,723,808	10,323	107	104	10,533

本行截至2023年12月31日金融资产的信用质量信息分项列示如下（单位：千元）：

项目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减值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4,047,332	--	--	4,047,332	--	--	--	--

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度（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存放同业款项	830,980	--	--	830,980	112	--	--	112
发放贷款和垫款	51,870,807	2,065,406	597,357	54,533,570	1,541,719	846,051	396,228	2,783,998
金融投资	16,592,489	--	--	16,592,489	134,907	--	--	134,90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小计	73,341,608	2,065,406	597,357	76,004,371	1,676,738	846,051	396,228	2,919,01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5,659,788	--	--	5,659,788	2,286	--	--	2,286
金融投资	11,637,838	96,757	--	11,734,595	186,572	29,027	--	215,59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小计	17,297,626	96,757	--	17,394,383	188,858	29,027	--	217,885
信贷承诺及担保合同								
信贷承诺及担保合同小计	1,973,362	3,271	3,941	1,980,574	10,536	211	647	11,394

②债券投资评级分布分析

本行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持有的债券投资评级分布分项列示如下（单位：千元）：

项目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合计
人民币债券：				
AAA	6,147,316	5,096,894	--	11,244,210
AA+	61,377	529,867	96,680	687,924
AA	--	38,054	126,715	164,769
AA-	--	--	104,723	104,723
未评级	7,905,162	7,140,104	841,242	15,886,508
其中：国债	4,096,472	426,638	--	4,523,110
政策性银行债券	10,247	2,374,085	--	2,384,332
地方政府债券	3,286,781	225,060	--	3,511,841
企业债	511,662	1,683,028	--	2,194,690
同业存单	--	2,431,293	--	2,431,293
基金	--	--	841,242	841,242
合计	14,113,855	12,804,919	1,169,360	28,088,134

本行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持有的债券投资评级分布分项列示如下（单位：千元）：

项目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合计
人民币债券：				
AAA	6,392,595	5,866,421	--	12,259,016
AA+	61,373	645,665	94,953	801,991
AA	--	76,287	126,329	202,616
AA-	--	--	49,407	49,407
未评级	10,138,521	5,146,222	833,314	16,118,057
其中：国债	8,021,462	754,518	--	8,775,980
政策性银行债券	10,317	2,640,969	--	2,651,286
地方政府债券	1,596,272	20,179	--	1,616,451
企业债	510,470	1,287,663	--	1,798,133
同业存单	--	442,893	--	442,893
基金	--	--	833,314	833,314
合计	16,592,489	11,734,595	1,104,003	29,431,087

（8）金融资产信用风险集中度

本行交易对手或债务人很大程度上集中于本地，由此具备了某些共同或相似的经济特性，因此本行在信用风险管理策略上着重于行业集中度的管理。本行按行业分布列示的信贷风险详见附注五、4。

3、流动性风险管理

流动性风险是指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的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包括因无法履行还款责任，或者因无法及时或以合理的价格为本行资产组合变现提供资金所带来的风险。

本行流动性风险管理的目标是：通过建立适时、合理、有效的流动性风险管理机制，实现对流动性风险的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将流动性风险控制在本行可以承受的合理范围之内，以维护本行安全、稳健运行，保护存款人利益。

本行流动性风险管理体系主要分为日常流动性管理体系与应急管理体系，具体内容主要是政策策略、管理架构、规章制度、管理工具、日常运行、压力测试、风险监测、风险报告与应急管理。

流动性风险的日常管理由风险管理部牵头，本行根据《商业银行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开展具体工作，并制定了《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流动性风险管理暂行办法》。针对表内外资产负债的品种、币种、期限、交易对手、风险缓释工具、行业、市场、地域等进行集中度限额管理，防止由于资产负债过度集中引发流动性风险；对现金流量进行期限缺口分析，密切关注错配限额，超限额情况依规定程序提前向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申请；定期进行压力测试并将结果汇报董事会及管理层，根据压力测试结果及时调整资产负债结构；建立应急预案，根据不同的流动性风险情况启动《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流动性风险应急处置预案》应对流动性风险。

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度（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持有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单位：千元）：

资产项目	即时/逾期	1月以内	1-3个月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未定期限	合计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413,364	--	--	--	--	--	3,796,620	4,209,984
存放同业款项	1,031,444	-	10,064	129,082	--	--	--	1,170,590
拆出资金	-	501,362	--	--	--	--	--	501,362
发放贷款和垫款	1,115,300	4,489,322	7,788,392	32,305,514	17,847,862	5,320,402	--	68,866,792
交易性金融资产	841,242.00	--	3,605.00	10,079.00	94,484.00	285,288.00	--	1,234,698
债权投资	--	22,431.00	160,884.00	415,020.00	3,341,860.00	12,622,667.00	--	16,562,862
其他债权投资	--	699,143.00	2,375,025.00	7,252,477.00	2,054,504.00	648,734.00	--	13,029,88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	--	102,905	102,905
其他资产	--	32,957	54	18	14	--	--	33,043
资产合计	3,401,350	5,745,215	10,338,024	40,112,190	23,338,724	18,877,091	3,899,525	105,712,119
负债项目	即时/逾期	1月以内	1-3个月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未定期限	合计
向中央银行借款	--	400,438	852,963	3,490,331	--	--	--	4,743,732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400,034	--	--	--	--	--	--	400,03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2,390,985.00	16,717.00	--	--	--	--	2,407,702.00
拆入资金	--	--	--	--	--	--	--	-
吸收存款	14,520,588	4,874,854	16,604,198	15,110,635	30,035,906	--	--	81,146,181
租赁负债	--	200	--	2,728	3,927	2,860	--	9,715
其他负债	--	5,208	41,993	69,902	10,412	--	--	127,515
负债合计	14,920,622	7,671,685	17,515,871	18,673,596	30,050,245	2,860	--	88,834,879
表内流动性净额	-11,519,272	-1,926,470	-7,177,847	21,438,594	-6,711,521	18,874,231	3,899,525	16,877,240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持有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单位：千元）：

资产项目	即时/逾期	1月以内	1-3个月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未定期限	合计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370,411	--	--	--	--	--	3,676,921	4,047,332
存放同业款项	830,876	--	--	--	--	--	--	830,876
拆出资金	--	--	--	--	--	--	--	--
发放贷款和垫款	454,397	3,518,020	7,240,599	31,860,116	16,031,025	6,402,554	--	65,506,711
交易性金融资产	820,000	--	1,233	10,580	89,581	233,447	--	1,154,841
债权投资	--	24,452	168,675	276,479	2,449,250	16,874,397	--	19,793,253
其他债权投资	--	335,552	117,650	1,240,974	9,067,169	1,487,476	--	12,248,82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	--	93,454	93,454
其他资产	--	111,967	185	62	48	--	--	112,262
资产合计	2,475,684	3,989,991	7,528,342	33,388,211	27,637,073	24,997,874	3,770,375	103,787,550
负债项目	即时/逾期	1月以内	1-3个月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未定期限	合计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713,710	4,226,936	--	--	---	4,940,646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304,076	--	--	--	--	--	---	304,07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5,381,485	8,160	--	--	--	---	5,389,645
拆入资金	--	--	1,022,000	--	--	--	---	1,022,000
吸收存款	14,205,072	3,040,075	10,843,807	12,256,008	33,836,221	3,494	--	74,184,677
租赁负债	--	200	--	2,378	7,262	--	--	9,840
其他负债	--	4,912	39,608	65,932	9,821	--	--	120,273
负债合计	14,509,148	8,426,672	12,627,285	16,551,254	33,853,304	3,494	--	85,971,157
表内流动性净额	-12,033,464	-4,436,681	-5,098,943	16,836,957	-6,216,231	24,994,380	3,770,375	17,816,393

4、市场风险管理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影响本行业务的市场风险主要类别有利率风险与汇率风险。

（1）利率风险管理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①本行利率缺口分析

本行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较早者）分析分项列示如下：（单位：千元）

资产项目	1 个月以内	1-3 个月	3 个月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	--	--	--	4,209,984	4,209,984
存放同业款项	--	9,935	125,175	--	--	1,032,505	1,167,615
拆出资金	492,500	--	--	--	--	1,213	493,713
发放贷款和垫款	6,179,050	7,079,498	29,057,826	15,628,293	3,302,335	644,002	61,891,004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51,515	268,691	849,154	1,169,360
债权投资	--	--	223,759	1,958,753	11,570,284	204,752	13,957,548
其他债权投资	684,247	2,345,330	7,108,536	1,911,386	582,774	172,646	12,804,91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	102,905	102,905
其他	32,957	54	18	14	--	--	33,043
资产合计	7,388,754	9,434,817	36,515,314	19,549,961	15,724,084	7,217,161	95,830,091
负债项目	1 个月以内	1-3 个月	3 个月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向中央银行借款	400,000	850,000	3,450,000	-	-	2,544	4,702,544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	--	--	--	400,034	400,034
拆入资金	--	--	--	--	--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390,708	16,611	--	--	--	--	2,407,319
吸收存款	4,835,406	15,672,627	14,380,132	42,236,667	--	2,480,178	79,605,010
租赁负债	191	--	2,623	3,903	2,358	--	9,075
其他	5,208	41,993	69,902	10,412	-	-	127,515
负债合计	7,631,513	16,581,231	17,902,657	42,250,982	2,358	2,882,756	87,251,497
利率风险缺口	-242,759	-7,146,414	18,612,657	-22,701,021	15,721,726	4,334,405	8,578,594

本行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较早者）分析分项列示如下：（单位：千元）

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度（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资产项目	1 个月以内	1-3 个月	3 个月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	--	--	--	4,047,332	4,047,332
存放同业款项	--	--	--	--	--	830,868	830,868
发放贷款和垫款	5,329,174	6,359,593	28,459,635	13,501,497	3,524,158	235,304	57,409,361
拆出资金	--	--	--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49,407	221,282	833,314	1,104,003
债权投资	--	--	--	638,170	15,819,413	--	16,457,583
其他债权投资	309,686	51,512	1,005,823	8,980,139	1,387,435	--	11,734,59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	93,454	93,454
其他	111,967	185	62	48	--	--	112,262
资产合计	5,750,827	6,411,290	29,465,520	23,169,261	20,952,288	6,040,272	91,789,458
负债项目	1 个月以内	1-3 个月	3 个月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向中央银行借款	--	700,000	4,146,049	--	--	2,940	4,848,989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	--	--	--	304,109	304,109
拆入资金	--	1,000,000	--	--	--	672	1,000,67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5,378,991	8,092	--	--	--	--	5,387,083
吸收存款	3,077,457	10,432,061	13,053,299	42,483,010	3,124	3,375,916	72,424,867
租赁负债	192	--	1,462	7,261	--	--	8,915
其他	4,912	39,607	65,932	9,822	--	--	120,273
负债合计	8,461,552	12,179,760	17,266,742	42,500,093	3,124	3,683,637	84,094,908
利率风险缺口	-2,710,725	-5,768,470	12,198,778	-19,330,832	20,949,164	2,356,635	7,694,550

②利息净收入对利率变动的敏感性分析

基于以上的利率风险缺口分析，本行实施敏感性测试以分析银行净利息收入对利率变动的敏感性。假设各货币收益率曲线在各资产负债表日平行移动 100 个基点，对本行的利息净收入的潜在影响分析如下：

利率基点变化	利息净收入敏感性	
	本期数	上年数
上升 100 个基点	15,861	-14,079
下降 100 个基点	-15,861	14,079

本行在进行利率敏感性分析时，基于以下假设：资产和负债具有静态的利率风险结构。有关的分析仅衡量一年内利率变化，反映为一年内本行资产和负债的重新定价对本行按年化计算利息收入的影响，基于以下假设：1) 除活期存款外，所有在三个月内及三个月后但一年内重新定价或到期的资产和负债均假设在有关期间中间重新定价或到期；2) 活期存款和央行存款准备金利率保持不变；3) 收益率曲线随利率变化而平行移动；4)

资产和负债组合并无其他变化。由于基于上述假设，利率增减导致本行净利润出现的实际变化可能与此敏感性分析的结果不同。

(2) 汇率风险管理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①本行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资产和负债均以人民币为主，外币以美元和欧元为主。本行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外币汇率风险敞口分布列示如下：（单位：千元）

本行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外币汇率风险敞口分项列示如下：

项目	美元 折人民币	其他币种 折人民币	合计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638	--	2,638
存放同业款项	115,390	6,794	122,184
资产合计	118,028	6,794	124,822
吸收存款	78,512	4,215	82,727
负债合计	78,512	4,215	82,727
表内净头寸	39,516	2,579	42,095

本行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外币汇率风险敞口分项列示如下：

项目	美元折 人民币	其他币种 折人民币	合计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863	26	2,889
存放同业款项	108,167	6,217	114,384
资产合计	111,030	6,243	117,273
吸收存款	70,204	2,728	72,932
负债合计	70,204	2,728	72,932
表内净头寸	40,827	3,515	44,341

②税前利润对汇率变动的敏感性分析

基于以上的汇率风险敞口分析，本行实施敏感性测试以分析银行价值对汇率变动的敏感性。假定美元对人民币汇率变动 1%，对本行的税前利润的潜在影响分析如下：

利率基点变化	税前利润敏感性	
	本期数	上年数
美元对人民币汇率上涨 1%	395	408
美元对人民币汇率下跌 1%	-395	-408

本行在进行汇率敏感性分析时，以资产负债表日的表内净头寸和表外授信净头寸合计数

为准，基于资产和负债具有静态的汇率风险结构的假设，计算了当其他因素不变时，美元对人民币汇率的合理可能变动对净利润的影响。敏感度是指美元对人民币于报告日当天收盘(中间价)汇率绝对值波动 1%造成的汇兑损益。汇率变化导致本行净利润出现的实际变化可能与此敏感性分析的结果不同。

九、公允价值

按照在公允价值计量中对计量整体具有重大意义的最低层次的输入值，公允价值层次可分为：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未经调整的）。

第二层次：直接（即价格）或间接（即从价格推导出）地使用除第一层次中的资产或负债的市场报价之外的可观察输入值。

第三层次：资产或负债使用了任何非基于可观察市场数据的输入值（不可观察输入值）。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和金额（单位：千元）

于2024年12月31日，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及负债按上述三个层次列示如下：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金融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	--	5,963,171	5,963,171
其他债权投资	--	12,804,919	--	12,804,919
债券	--	10,200,980	--	10,200,980
同业存单	--	2,431,293	--	2,431,293
资产支持证券	--	--	--	--
应计利息	--	172,646	--	172,646
交易性金融资产	--	328,118	841,242	1,169,360
债券	--	328,118	--	328,118
基金	--	--	841,242	841,242
其他权益工具	--	--	102,905	102,905
股权投资	--	--	102,905	102,905
合计	--	13,133,037	6,907,318	20,040,355

于2023年12月31日，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及负债按上述三个层次列示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金融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	--	5,659,788	5,659,788
其他债权投资	--	11,734,595	--	11,734,595
债券	--	11,100,104	--	11,100,104
同业存单	--	442,893	--	442,893

资产支持证券	--	--	--	--
应计利息	--	191,598	--	191,598
交易性金融资产	--	270,689	833,314	1,104,003
债券	--	270,689	--	270,689
基金	--	--	833,314	833,314
其他权益工具	--	--	93,454	93,454
股权投资	--	--	93,454	93,454
合计	--	12,005,284	6,586,556	18,591,840

2、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或负债

于2023年度和2024年度，本行没有属于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或负债项目。

3、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对于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行以其活跃市场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

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行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技术包括使用近期交易相同或类似金融工具的价格、现金流量折现模型和市场可比模型等。

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折现率、收益率曲线、信用点差、市净率、缺乏流动性折价等。

本行对于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建立了独立的估值流程。总行财务会计部负责对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构建估值模型并定期独立实施估值，风险管理部负责估值模型的验证，金融市场部负责估值结果的核算。

本行建立并完善金融工具公允价值估值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审核批准估值政策。本年度，本行财务报表中公允价值计量所采用的估值技术和输入值并未发生重大变化。

4、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本行以导致各层次之间转换的事项发生日为确认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时点。本年度无各层次间的转换。

5、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资产负债表中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存放同业款项、拆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及垫款、债权投资、向中央银行借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拆入资金、卖出回购金融负债、吸收存款等。

除以下项目外，本行各项未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余额与公允价值之间无重大差异（单位：千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债权投资		
债券：	13,957,548	14,774,712
其中：政府及中央银行	13,312,747	14,101,248
政策性银行	10,247	10,472
银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30,056	30,926
企业	604,498	632,066
合计	13,957,548	14,774,712

（续）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债权投资		
债券：	16,457,583	16,757,971
其中：政府及中央银行	15,813,898	16,086,986
政策性银行	10,317	10,423
银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29,749	30,547
企业	603,619	630,015
合计	16,457,583	16,757,971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关联方情况

本行的关联方包括联营企业、持有本行 5%及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子公司、本行关键管理人员（包括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或能够施加重大影响的公司。

（1）本行的联营企业情况详见“附注六、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度（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2) 期末持有本行 5%及以上股份的股东

股东名称	经济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主营业务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江苏瑞海投资控股集团 有限公司	有限责 任公 司	江苏省海安市	郭玉祥	城镇基础设施、交通基础设施及市政公用项目的投资；物业管理；建筑材料销售；建筑物非爆破拆除工程专业承包；增值电信业务经营	200,000	5.20%	91320621089335180M
江苏省苏中建设集团股 份有限公司	股份有 限公 司	江苏省海安市	笪鸿鹄	以工业与民用建筑为主	42,318	5.00%	913200001385836169

说明：因本行股东江苏省苏中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质押本行全部股份，该股东表决权受到限制。

2、关联方交易情况

本行与关联方交易均按照一般商业条款和正常业务程序进行，其定价原则与独立第三方交易一致。本行的关联交易金额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不重大。

(1) 主要关联交易（单位：千元）

①关联方贷款利息收入

关联方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金额	占比%	交易金额	占比%
持 5%及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子公司	59,158	2.21	49,490	1.76
其他关联方	63,162	2.36	52,796	1.88
合计	122,320	4.57	102,286	3.64

②关联方存款利息支出

关联方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金额	占比%	交易金额	占比%
持 5%及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子公司	16	--	4,878	0.30
其他关联方	16,537	1.02	1,244	0.08
合计	16,553	1.02	6,122	0.38

③关联方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关联方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金额	占比%	交易金额	占比%
持 5%及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子公司	3	0.01	684	3.21
其他关联方	27	0.12	6	0.03
合计	30	0.13	690	3.24

④关联方债券及其他投资利息收入

关联方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金额	占比%	交易金额	占比%
持 5%及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子公司	7,320	1.05	7,320	0.95
其他关联方	--	--	--	--
合计	7,320	1.05	7,320	0.95

⑤存放关联方利息收入

关联方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金额	占比%	交易金额	占比%
修文村镇银行	1,327	16.15	607	6.1
如皋农商银行	--	--	9	0.09
合计	1,327	16.15	616	6.19

⑥关联方存放利息支出

关联方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金额	占比%	交易金额	占比%
修文村镇银行	4	0.15	5	0.02
如皋农商银行	157	6.50	84	0.33
盐海村镇银行	57	2.35	--	--
合计	218	9.00	89	0.35

(2) 重大关联交易未结算项目金额及其相应比例

①关联方贷款余额

关联方名称	2024.12.31		2023.12.31	
	交易金额	占比%	交易金额	占比%
持 5%及以上股份的股东及 其子公司	1,159,740	1.80	758,200	1.26
其他关联方	1,533,126	2.38	1,203,719	2.00
合计	2,692,866	4.18	1,961,919	3.26

②关联方吸收存款余额

关联方名称	2024.12.31		2023.12.31	
	交易金额	占比%	交易金额	占比%
持 5%及以上股份的股东及 其子公司	5,862	0.01	1,309,962	1.87
其他关联方	839,789	1.09	206,767	0.30
合计	845,651	1.10	1,516,729	2.17

③关联方其他债权投资余额

关联方名称	2024.12.31		2023.12.31	
	交易金额	占比%	交易金额	占比%
持 5%及以上股份的股东及 其子公司	54,000	0.42	96,000	0.82
其他关联方	--	--	--	--
合计	54,000	0.42	96,000	0.82

④关联方银行承兑汇票余额

关联方名称	2024.12.31		2023.12.31	
	交易金额	占比%	交易金额	占比%
持 5%及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子公司	--	--	--	--
其他关联方	182	0.04	2,489	0.39
合计	182	0.04	2,489	0.39

⑤关联方贴现余额

关联方名称	2024.12.31		2023.12.31	
	交易金额	占比%	交易金额	占比%
持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子公司	--	--	--	--
其他关联方	9,924	0.16	4,908	0.08
合计	9,924	0.16	4,908	0.08

⑥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关联方名称	2024.12.31		2023.12.31	
	交易金额	占比%	交易金额	占比%
修文村镇银行	1,370	0.34	1,559	0.51
如皋农商银行	30,000	7.50	30,000	9.87
盐海村镇银行	16,053	4.01	--	--
合计	47,423	11.85	31,559	10.38

⑦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关联方名称	2024.12.31		2023.12.31	
	交易金额	占比%	交易金额	占比%
修文村镇银行	136,000	11.65	15,000	1.81
沛县农商银行	2	--	2	--
合计	136,002	11.65	15,002	1.81

⑧其他应付款

关联方名称	2024.12.31		2023.12.31	
	交易金额	占比%	交易金额	占比%
江苏省苏中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	7,290	4.00

说明：本行与江苏省苏中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约，由其总承包承建本行位于海安市

长江路北侧、宁海路西侧区域的总部大楼，承包合同价 11,757.30 万元，工程已竣工。

3、关键管理人员薪酬及持股情况

(1)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单位：千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薪酬	12,301	14,457

关键管理人员是指有权并负责直接或间接规划、指导及控制本行业务的人士，包括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 关键管理人员持股 单位：千股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持股数量	3,792	2,262

4、报告期内离职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与本行发生的交易情况 单位：千元

项目	期末数/本期发生额	期初数/上期发生额
存款余额	12	435
支付的存款利息	--	471

十一、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的承诺事项

(1) 信贷承诺

① 明细情况 单位：千元

项目	2024.12.31	2023.12.31
开出信用证	42,604	52,085
开出保函	29,640	39,829
银行承兑汇票	433,730	643,470
未使用信用卡授信额度	1,248,235	1,245,190

本行的信贷承诺主要为未使用的信用卡授信额度。本行提供信用证及财务担保服务，为客户向第三方履约提供担保。银行承兑汇票是指本行对客户签发的汇票作出的兑付承诺。上表所列的银行承兑汇票金额为未考虑风险的票面金额，本行在开具承兑汇票时均会要求客户缴纳票面金额 40%到 100%不等的保证金或提供相应的质押、抵押物。

(2) 担保物

本行在票据再贴现和正回购（卖出回购）交易中，作为负债、或有负债担保物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详见“附注五、44”。

(3) 委托贷款及存款		单位：千元
项目	2024.12.31	2023.12.31
委托存款	1,305,503	1,367,604
委托贷款	1,285,503	1,367,604
(4) 资本支出承诺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行已批准、尚未支付的约定资本支出金额如下：		单位：千元
项目	2024.12.31	2023.12.31
购置/建设固定资产	3,160	2,442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行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行不存在应披露的或有事项。

十二、分部报告

1、本行确定报告分部考虑的因素以及报告分部的业务类型

- 本行的报告分部系提供不同的金融产品和服务的业务单元。本行有如下 4 个报告分部：
- (1) 公司银行业务：公司银行业务分部涵盖为公司客户、机关团体和组织提供的银行产品和服务。这些产品和服务包括单位活期存款、单位定期存款、单位保证金存款、单位贷款及其他与单位相关的信贷服务及单位外币业务等。
 - (2) 零售银行业务：零售银行业务分部涵盖为个人客户提供的银行产品和服务，这些产品和服务包括个人活期存款、个人定期存款、银行卡存款、个人贷款、信用卡、个人支付结算及个人外币业务等。
 - (3) 资金业务：资金业务分部涵盖金融机构间提供的银行产品、自身进行的债务工具投资以及提供货币市场交易或回购交易。该业务分部的经营成果包括分部间由于生息资产和付息负债业务而引起的内部资金盈余或短缺的损益影响。
 - (4) 其他业务：其他业务分部系指不包括在上述报告分部中的其他业务或不能按照合理基准进行分配的业务。包括股权投资，其他业务等。

2、分部信息

(1) 2024 年分部报告					单位：千元
本期或期末	公司业务	零售业务	资金业务	其他业务	合计
外部利息收益	1,928,500	702,393	880,440	--	3,511,333
外部利息支出	-175,199	-1,449,717	-146,652	--	-1,771,568

分部间利息净收入/ （支出）	-1,147,294	1,572,840	-425,546	--	--
利息净收入	606,007	825,516	308,242	--	1,739,765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502	-11,604	-1,144	--	-12,246
投资收益	--	--	358,745	43,679	402,424
一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43,679	43,679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14,059	--	14,059
汇兑损益	2,978	--	--	--	2,978
其他业务收入	--	--	--	3,435	3,435
资产处置收益	--	--	--	54	54
其他收益	--	--	--	1,044	1,044
税金及附加	5,681	5,660	5,272	302	16,915
业务及管理费	208,167	207,398	193,181	11,113	619,859
一折旧和摊销	18,239	18,171	16,926	973	54,309
信用减值损失	315,274	92,955	7,213	-607	414,835
营业外收支净额	-3,789	-3,775	-3,516	1,658	-9,422
利润总额	76,576	504,124	470,720	39,062	1,090,482
资本开支	5,213	1,962	3,297	8	10,480

(2) 2023 年分部报告

单位：千元

本期或期末	公司业务	零售业务	资金业务	其他业务	合计
外部利息收益	1,910,671	778,322	972,900	--	3,661,893
外部利息支出	-111,511	-1,517,777	-216,292	--	-1,845,580
分部间利息净收入/ （支出）	-972,566	1,438,005	-465,439	--	--
利息净收入	826,594	698,550	291,169	--	1,816,313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515	-26,131	2,361	--	-25,285
投资收益	--	--	174,338	38,890	213,228
一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38,890	38,890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11,755	--	11,755
汇兑损益	2,806	--	--	--	2,806
其他业务收入	--	--	--	1,111	1,111
资产处置收益	--	--	--	1,102	1,102

其他收益	--	--	--	2,286	2,286
税金及附加	6,557	4,736	4,329	273	15,895
业务及管理费	247,972	179,122	163,734	10,314	601,142
-折旧和摊销	22,722	16,413	15,003	946	55,084
信用减值损失	260,863	116,122	-52,038	725	325,672
营业外收支净额	-4,411	-3,186	-2,912	1,034	-9,475
利润总额	308,081	369,253	360,686	33,111	1,071,131
资本开支	25,085	10,381	17,584	76	53,126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 2025 年 4 月 2 日，本行不存在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四、金融资产转移

在日常业务中，本行进行的某些交易会将已确认的金融资产转移给第三方或者特殊目的主体，这些金融资产转移若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相关金融资产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当本行保留了已转移资产的绝大部分风险与回报时，相关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的条件，本行继续确认上述资产。

不良贷款转让

本行 2024 年通过向第三方转让的方式处置账面余额为 42,625.35 万元的不良贷款，2023 年为 30,892.19 万元。本行根据“附注三、7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中所列示的标准进行了评估，认为转让的贷款可以终止确认。

十五、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94,052.02	-312,610.9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61,127.03	1,845,057.5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462,615.45	-8,060,903.32
小计	-8,707,436.40	-6,528,456.68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1,796,501.44	-1,031,307.22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6,910,934.96	-5,497,149.46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影响数（税后）	--	--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6,910,934.96	-5,497,149.46

2、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31%	0.90	0.9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38%	0.91	0.91

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4月2日

证书序号: 0014469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使用, 复印无效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李惠琦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5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56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130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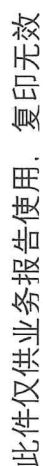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12月13日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十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5592343655N



照 执 业 营

(副本)

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找務合伙人

执行事务合伙人 经营范围

成立日期 2011年12月22日

合伙期限 2011年12月22日至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五层

[illegible]

登记机关

2022年03月10日

<http://www.gsxl.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2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3

一、截至报告期末的主要财务数据 3

二、截至报告期末的主要监管指标 3

三、截至报告期末的主要财务数据和业务数据 4

四、贷款损失准备金 5

五、资本的构成及其变化情况 6

六、报告期内股东权益变动情况 6

第四节 股本变动和股东情况 7

一、报告期内股本总额及股权结构变动情况..... 7

二、股东情况 7

第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10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0

二、员工情况 21

第六节 公司治理情况..... 23

一、公司 2024-2026 年总体战略蓝图 23

二、公司组织架构与分支机构设置情况..... 23

三、董事会职责、人员构成及其工作情况..... 27

四、监事会职责、人员构成及其工作情况..... 34

五、高级管理层 35

六、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35

七、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36

第七节 股东大会情况..... 38

一、股东大会职责 38

二、报告期内股东大会召开情况 38

三、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情况 39

第八节 董事会报告..... 41

一、整体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41
二、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41
三、本公司业务摘要	46
四、本公司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果分析.....	49
五、关联交易和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50
六、风险管理	53
七、内控制度完整性、合理性和有效性说明.....	58
八、三农及普惠金融服务情况	61
九、利润分配	63
十、董事会 2024 年风险管理指导意见的实施及 2025 年风险管理指导思想.....	63
十一、公司董事会及董事接受处罚情况.....	64
十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意见.....	64
十三、2025 年经营计划	65
十四、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情况	65
十五、企业社会责任	65
十六、公司治理整体评价	68
第九节 监事会工作报告	69
一、监事会工作开展情况	69
二、监事会就有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72
第十节 重要事项	75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76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77
第十三节 附 件	78

第一节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二、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2 日审议通过了本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

三、本公司 2024 年度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致同”）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法定代表人钱海标、行长崔小峰、分管财务副行长邓晓程、计划财务部负责人徐露锋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本年度报告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币种为人民币。

六、本年度报告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本行”、“本公司”均指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一、法定中文名称：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简称：海安农商银行）

法定英文名称：Jiangsu Haian Rural Commercial Bank CO., LTD.

（简写：Haian Rural Commercial Bank）

二、法定代表人：钱海标

三、董事会秘书：邓晓程

电 话：0513-88926206

传 真：0513-88911561

联系地址：江苏省海安市海安镇长江中路 88 号

四、注册地址：中国·江苏省海安市海安镇长江中路 88 号（东楼）

邮政编码：226600

网址：<http://www.haianbank.com>

五、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海安日报》

刊登年度报告的网址：<http://www.haianbank.com>

年度报告备置地点：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六、其他有关资料

注册登记日期：2011 年 2 月 12 日

注册登记地点：中国·江苏省海安市海安镇长江中路 88 号（东楼）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600569143372H

投诉电话：0513-88926206

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赛特广场 4/5/6/9/10 层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一、截至报告期末的主要财务数据

主要会计数据	2024 年度	比上年（%）	2023 年度
营业收入(元)	2,151,513,706	6.34	2,023,314,736
利润总额(元)	1,090,482,081	1.81	1,071,130,756
净利润(元)	902,494,925	4.79	861,228,269
基本及稀释每股收益(元)	0.90	4.65	0.8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及稀释每股收益(元)	0.91	4.60	0.87
平均总资产收益率(%)	0.94	-4.08	0.9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31	-4.32	9.7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38	-4.29	9.80
每股净资产(元)	10.14	9.62	9.25

二、截至报告期末的主要监管指标

指标类别	指标	指标标准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风险水平类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比例（本外币）	≥25%	128.34%	135.01%
	流动性缺口率	≥-10%	0.68%	0.57%
	核心负债依存度	≥60%	72.26%	76.35%
	优质流动性资产充足率	≥100%	149.63%	200.61%
	流动性匹配率	≥100%	170.50%	184.40%
	存贷比（本外币）	-	77.45%	78.98%
信用风险	不良资产率	≤4%	0.68%	0.62%
	不良贷款率	≤5%	1.05%	0.99%
	单一集团客户授信集中度	≤15%	3.79%	4.08%
	单一客户贷款集中度	≤10%	2.27%	2.45%
	最大十家客户贷款比例	≤50%	16.60	17.16%
	全部关联度	≤50%	23.13%	17.93%

市场风险	累计外汇敞口头寸比例	≤20%	0.02%	0.40%
风险迁徙类				
正常类贷款	正常类贷款迁徙率	-	3.25%	1.50%
	关注类贷款迁徙率	-	19.57%	16.41%
不良贷款	次级类贷款迁徙率	-	50.69%	28.93%
	可疑类贷款迁徙率	-	48.39%	8.43%
风险抵补类				
准备金充足程度	资产损失准备充足率	≥100%	1234.89%	1585.39%
	贷款损失准备充足率	≥100%	1084.87%	1251.07%
	拨贷比	≥2.50%	4.04%	4.63%
	拨备覆盖率	≥150%	383.60%	466.32%
资本充足程度	杠杆率	≥4%	10.25%	9.52%
	资本充足率	≥10.5%	16.69%	15.42%
	一级资本充足率	≥8.5%	15.50%	14.26%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7.5%	15.50%	14.26%

三、截至报告期末的主要财务数据和业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会计数据	2024 年末	比上年 (%)	2023 年末
总资产	97,643,642,432	4.31	93,610,313,788
总负债	87,504,468,269	3.72	84,362,961,820
股东权益	10,139,174,164	9.64	9,247,351,969
存款总额	77,124,831,660	10.09	70,054,664,382
企业定期存款	954,803,559	20.35	793,368,680
企业活期存款	5,738,039,500	44.45	3,972,378,767
定期储蓄存款	59,949,464,523	11.61	53,714,470,167
活期储蓄存款	5,842,418,041	13.69	5,139,007,409
其他存款	4,640,106,037	-27.90	6,435,439,359
贷款总额	64,418,823,419	7.16	60,113,297,966
企业贷款	49,752,204,597	10.10	45,189,699,881
个人贷款	14,666,618,822	-1.72	14,923,598,085

注：贷款总额不含应计利息，存款总额不含应付利息。

四、贷款损失准备金

（一）以摊余成本计量：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期初余额	2,783,997,594
本期计提	408,228,448
本期核销	-733,151,494
收回已核销贷款	144,129,037
期末余额	2,603,203,586

（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期初余额	2,285,527
本期计提/转出	2,133,745
本期核销	--
收回已核销贷款	--
期末余额	4,419,272

五、资本的构成及其变化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资 本	2024 年末
资本净额	10,897,453
其中：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10,122,502
一级资本净额	10,122,502
风险加权资产总额	65,288,074
资本充足率（%）	16.69%
一级资本充足率（%）	15.50%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5.50%

六、报告期内股东权益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股本	1,000,000,000			1,000,000,000
资本公积	1,068,795,817		2,260,895	1,066,534,922
其他综合收益	218,025,004	61,588,165		279,613,169
盈余公积	1,712,862,681	133,310,906		1,846,173,587
一般风险准备	4,113,166,270	662,044,029		4,775,210,299
未分配利润	1,134,502,197	902,494,925	865,354,934	1,171,642,188
股东权益合计	9,247,351,969	1,759,438,024	867,615,829	10,139,174,164

第四节 股本变动和股东情况

一、报告期内股本总额及股权结构变动情况

（一）报告期内股本总额变动情况

2024 年末，本公司股本总额为 1,000,000,000 股，无变化。

（二）报告期内股权结构变动情况

股份类型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户数	股数（股）	比例（%）	户数	股数（股）	比例（%）
法人股	140	722,447,000	72.24	141	723,647,000	72.36
自然人股	1739	277,553,000	27.76	1736	276,353,000	27.64
总股数	1879	1,000,000,000	100	1877	1,000,000,000	100

二、股东情况

（一）法人股东和自然人股东数量

截至 2024 年末，本公司股东总数 1,879 户，其中：法人股 140 户，自然人股 1,739 户。

（二）最大十名法人股东名称及持股数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股权状态
1	江苏瑞海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2,000,000	5.20	正常
2	江苏省苏中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	质押、冻结
3	渤海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49,500,000	4.95	正常
4	江苏阳光股份有限公司	49,500,000	4.95	冻结
5	南通市金桥化工有限公司	42,200,000	4.22	正常
6	南通祥彬商贸有限公司	30,000,000	3.00	正常
7	江苏天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	3.00	正常
8	南通江海机床有限公司	23,000,000	2.30	正常
9	江苏省海安石油化工厂	21,000,000	2.10	正常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股权状态
10	江苏省华强纺织有限公司	21,000,000	2.10	正常

（三）最大十名自然人持股情况

序号	户名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股权状态
1	张 祥	3,812,000	0.38	正常
2	王世荣	2,500,000	0.25	正常
3	姚 岚	2,300,000	0.23	正常
4	陈学根	2,100,000	0.21	部分质押
5	缪小建	2,000,000	0.20	正常
6	陆 颖	2,000,000	0.20	正常
7	汪美娟	2,000,000	0.20	正常
8	马晓琴	1,700,000	0.17	正常
9	高丽娟	1,600,000	0.16	正常
10	解棋淞	1,500,000	0.15	正常

（四）截至 2024 年末持有本公司股权在 5%（含）以上的股东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股份冻结质押及其他情况
1	江苏瑞海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2,000,000	5.20	正常
2	江苏省苏中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	全部股份质押与冻结

1.江苏瑞海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江苏瑞海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621089335180M，成立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法定代表人许栩，注册资本 20 亿元，经营地址海安市海安街道宁海南路 66-1 号，经营范围城镇基础设施、交通基础设施及市政公用项目的投资；物业管理；建筑材料销售；建筑物非爆破拆除工程专业承包；增值电信业务经营。

2.江苏省苏中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省苏中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2 年 2 月 24 日，住所位于江苏省海安县海安镇中坝南路 18 号，注册资本 42,318 万元,法定代表人笪鸿鹄，经营范围

为工业与民用建筑工程施工，勘察设计，设备安装，室内外装饰，铁路工程建筑、公路工程建筑、桥梁工程建筑、水利工程建筑、市政工程建筑、地基与基础工程、古典园林工程施工。国内贸易。房产、设备的租赁；代购设备。承包境外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设备、材料出口，对外派遣工程、生产及服务的劳务人员（不含海员），承装（修、试）电力设施（承装类五级，限 380V 以下）。

（五）股权转让情况

2024 年，本公司共发生股权转让 17 笔，共计转让股份 56,269,000 股，占总股本的 5.63%。其中机构股东之间股权转让 3 笔，共计转让股份 52,600,000 股；自然人股东与机构股东之间股权转让 2 笔，共计转让股份 1,200,000 股；自然人股东之间股权转让 12 笔，共计转让 2,469,000 股。

（六）股份冻结、质押情况

报告期末，本公司被司法冻结股份 13 户，共 133,040,000 股；被质押股份 27 户，共 119,430,000 股，不存在本公司股东将所持本公司股份质押在本公司的情形。

第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职务	在本公司任职时间	期末持股数 (万股)
钱海标	男	1968.08	董事长、执行董事	2020.9-至今	15
崔小峰	男	1983.01	行长	2022.7-至今	-
			执行董事	2023.6-至今	
严德明	男	1974.11	副行长、执行董事	2020.9-至今	41.03
陈 勇	男	1973.08	副行长	2022.5-至今	20
			执行董事	2024.3-至今	
邓晓程	女	1986.11	副行长	2020.11-至今	20
			执行董事、董事会秘书	2024.3-至今	
陆建军	男	1971.09	非执行董事	2016.6-至今	-
卞 童	男	1962.06	非执行董事	2011.2-至今	-
陈 敏	男	1976.12	非执行董事	2016.6-至今	-
田小毅	男	1984.07	非执行董事	2024.3-至今	-
卢克虎	男	1964.02	外部监事	2014.5-2019.3	-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19.5-至今	-
郁 东	男	1971.04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20.10-至今	-
黄俊青	男	1961.03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22.01-至今	-
佟爱琴	女	1968.06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23.6-至今	-
马 娟	女	1978.08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23.6-至今	-
江炜鑫	男	1971.12	执行董事	2014.6-2023.12	50
			行长	2017.10-2022.7	
			监事长	2023.12-至今	
仇敏	女	1973.01	职工监事	2023.12-至今	30.2
单晓东	男	1985.12	职工监事	2023.12-至今	-
毛兆清	男	1965.03	股东监事	2011.2-至今	-
张健雄	男	1984.12	股东监事	2020.9-至今	-
于永进	男	1969.10	股东监事	2020.9-至今	-
程 斌	男	1963.05	外部监事	2019.3-至今	-
于津平	男	1964.11	外部监事	2020.9-至今	-
姜朝晖	男	1967.02	外部监事	2020.9-至今	-
张锋	男	1973.11	副行长	2023.12-至今	-
吴海燕	女	1977.03	副行长	2020.11-至今	35
徐 燕	女	1973.02	投资总监	2019.11-至今	15

聘任及离任人员情况：报告期内，金加余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本行第五届董事会董事职务。董事会其他成员、行长室成员、监事会成员、董事会秘书均无变化。

本行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历如下：

钱海标先生，1968年8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经济师。1988年2月至1996年4月，任海安农信社营溪信用社信贷员；1996年4月至2002年4月，历任海安农信社计划信贷科办事员、副科长；2002年4月至2004年5月，任海安农信社信贷管理科科长；2004年5月至2010年10月，历任通州市农村信用联社副主任、主任；2010年10月至2012年4月，任南通农村商业银行副行长；2012年4月至2020年8月，历任如皋农村商业银行党委副书记、行长、董事、党委书记、董事长。2020年8月至今，任本行党委书记；2020年9月至今，任本行董事长。

崔小峰先生，1983年1月出生，本科学历。2006年7月至2010年2月历任浦发银行南通分行综合柜员、客户经理；2010年3月至2016年11月历任南京银行南通分行国际业务部产品经理、业务拓展一部负责人、营业部副总经理、营业部总经理；2016年11月至2022年2月历任恒丰银行南通分行行领导室管理岗、行长助理、行长助理兼营业部总经理、副行长、党支部书记、行长；2022年5月至今，任本行党委副书记；2022年7月至今，任本行行长；2023年6月至今，任本行董事。

严德明先生，1974年11月出生，本科学历，助理经济师。1997年9月至1999年4月，任海安农信社瓦甸信用社柜员；1999年4月至2000年1月，任海安农信社办公室办事员；2000年1月至2000年11月，任海安农信社法律咨询办公室办事员；2000年11月至2005年9月，历任海安农信社信贷管理科办事员、科长助理；2005年9月至2006年9月，任海安农信社资产管理部副经理；2006年9月至2006年12月，任海安农信社墩头信用社主任；2006年12月至2008年9月，任海安农信社业务拓展部经理；2008年9月至2008年11月，任海安农信社信贷管理部经理；2008年11月至2009年5月，任海安农合行信贷管理部总经理；2009年5月至2010年5月，江苏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监察保卫处挂职；2010年5月至2011年3月，任海安农合行信贷管理部总经理；2011年3月至2011年12月，任本行授信管理部总经理；

2011年12月至2018年8月，任姜堰农商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2018年8月至2019年9月，任南通农商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2019年9月至2020年4月，任南通农商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兼任营业部总经理；2020年4月至2020年8月，任南通农商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2020年8月至今，任本行党委委员；2020年9月至今，任本行副行长、董事。

陈勇先生，1973年8月出生，本科学历，经济师。1995年8月至1997年6月任海安联社古贲信用社储蓄员；1997年6月至2001年4月任海安联社科技信息科辅导员；2001年4月至2001年11月任海安联社科技信息部经理助理；2001年11月至2002年2月任海安联社科技信息科科长助理；2002年2月至2005年8月任海安联社科技信息科副科长；2005年8月至2008年11月任海安联社科技信息部副经理；2008年11月至2011年3月任海安联社科技信息部副总经理；2011年3月至2012年2月任海安农商行科技信息部副总经理；2012年2月至2014年10月任海安农商行科技信息部总经理；2014年10月至2016年6月任海安农商行运营管理部总经理（期间：2015年1月至2016年1月江苏省联社合规风险部商务转型团队挂职）；2016年6月至2017年6月任海安农商行运营管理部总经理兼科技信息部总经理（2016年9月至2017年9月在省联社审计部挂职）；2017年6月至2017年9月任海安农商行党委办公室主任；2017年10月至2022年5月任海门农商银行副行长；2022年5月至今，任本行党委委员、副行长；2024年3月至今，任本行董事。

邓晓程女士，1986年11月出生，本科学历。2009年7月至2012年3月，任海安农合行吉庆支行柜员；2012年3月至2012年10月，任本行沙岗支行内勤主任；2012年10月至2014年10月，任本行行政服务中心支行内勤负责人；2014年10月至2015年12月，任本行营业部副总经理；2014年12月至2016年1月，任本行行政服务中心支行行长；2015年12月至2016年1月，任本行营业部副总经理（代为履职）；2016年1月至2017年6月，任本行新桥支行行长；2017年6月至2019年7月，任本行运营管理部总经理；2019年7月至2020年8月，任本行风险管理部总经理；2020年8月至今，任本行党委委员；2020年11月至今，任本行副行长；2024

年3月至今，任本行董事、董事会秘书。

卞童先生，1962年6月出生，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高级工程师。1984年8月至1992年11月，历任淮安棉纺织厂技术员、副科长、科长；1992年12月至1994年8月，任淮安县经委办事员；1994年9月至1997年10月，任海安县乡镇企业局信息中心副主任；1997年11月至2000年2月，历任海安县纺织工业公司经理助理、副经理。2000年3月至今，任江苏省华强纺织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01年12月至今，任海安县华强纱线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03年12月至今，任南通华强布业有限公司董事长；2005年7月至2021年1月，任昆山荣记置业有限公司董事；2007年7月至今，任海安亿云棉业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09年7月至今，任苏州天合鑫源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2011年7月至今，任蓉燦科技（香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1年12月至2019年2月，任南通弘厦建材贸易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2012年11月至今，任江苏炼天二手车交易市场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3年4月至今，任南通弘厦纺织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3年9月至今，任南通华强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2013年11月至2021年7月，任上海蓉贸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3年11月至2022年12月，任海安市裕丰农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副董事长；2016年2月至今，历任南通荣繁重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董事长、董事；2016年9月至今，任海安华强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7年5月至2018年3月，任南通弘珏纺织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1年2月至今，任本行董事。

陆建军先生，1971年9月出生，在职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2001年9月至2003年7月，任海安县建军冷拉型钢有限公司总经理。2006年8月至今，历任南通市康桥油脂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董事长；2007年11月至今，任康桥实业（香港）有限公司总经理；2011年12月至今，任康桥油脂（印尼）有限公司总经理；2016年6月至今，任本行董事。

陈敏先生，1976年12月出生，在职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1999年3月至今，历任江苏天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监事、董事兼总经理；2005年3月至今，任江

苏天成兽药饲料添加剂研发有限公司董事；2006年12月至今，任江苏天成生化制品有限公司董事；2009年12月至今，任南通天成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董事；2010年9月至今，历任江苏天成科技集团盐城饲料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11年7月至今，历任海安县天成水产养殖专业合作社执行董事、南通天成现代农业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4年4月至2021年5月，任南通天牧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6年2月至今，任江苏天成蛋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8年3月至今，任江苏天成科技集团南通饲料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6年6月至今，任本行董事。

田小毅先生，1984年7月出生，本科学历。2006年9月至2007年12月南京大学化学系研究生班学习；2008年1月至2009年2月江苏省海安石油化工厂销售工作；2009年3月至今，任南通爱思界面化学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江苏省海安石油化工厂销售总监、投资总监；2024年3月至今，任本行董事。

卢克虎先生，1964年2月出生，大专学历，高级会计师、注册税务师、注册会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1980年12月至1987年4月，任海安县仇湖区粮管所会计；1987年5月至1995年11月，任国营海安墩头油米厂计财科科长；1995年12月至2000年12月，任海安县税务事务所和海安苏瑞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2001年1月至2003年5月，任江苏中瑞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四部经理。2003年7月至2024年11月，历任海安中瑞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监事；2005年1月至2022年8月，历任海安三维会计咨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监事；2016年7月至2024年7月，任南通明诺电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4年5月至2019年2月，任本行外部监事；2019年5月至今，任本行独立董事。

郁东先生，1971年4月出生，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1993年7月至2000年3月，历任江苏凯发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助理、部门主任；2000年4月至2004年5月任南通普发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部门主任；2004年6月至2006年7月任南通长城联合会计师事务所高级经理；2006年8月至2012年10月任南通正华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所长；2012年11月至2023年4月任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特殊普通合伙）南通分所所长；2017年9月至今，任如皋农商银行独立董事；

2024 年 1 月至今，任南通新高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20 年 10 月至今，任本行独立董事。

黄俊青先生，1961 年 3 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1980 年 7 月至 1983 年 9 月，江苏银行学校工作；1983 年 9 月至 1985 年 6 月陕西财经学院读书（大专）；1985 年 6 月至 2002 年 8 月，任南京金融高等专科学校副教授；2002 年 8 月至 2021 年 3 月，任南京审计大学副教授；2016 年 4 月至 2021 年 12 月，任阜宁农商银行监事；2017 年 5 月至 2023 年 11 月，任民丰农商银行监事；2018 年 6 月至 2021 年 12 月，任盱眙农商银行监事；2022 年 1 月至今，任本行独立董事。

佟爱琴女士，1968 年 6 月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1994 年 3 月至 1996 年 1 月，任上海新建机器厂助理会计师；1996 年 1 月至 2004 年 6 月，任同济大学讲师；2004 年 7 月至今，任同济大学副教授、硕士生导师；2020 年 9 月至今，担任浙江和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 年 2 月至今，担任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独立董事；2021 年 5 月至今，担任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 年 10 月至今，任江苏泰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3 年 6 月至今，任本行独立董事。

马娟女士，1978 年 8 月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2003 年 8 月至 2004 年 4 月，任南通工学院经贸系助教；2004 年 5 月至 2006 年 3 月，任南通大学商学院助教；2006 年 4 月至 2013 年 7 月，任南通大学商学院讲师；2013 年 8 月至 2018 年 12 月，任南通大学商学院副教授；2019 年 1 月至今，任南通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副教授、硕士生导师；2018 年 7 月至今，任江苏如皋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 年 9 月至今，任金通灵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3 年 6 月至今，任本行独立董事。

江炜鑫先生，1971 年 12 月出生，本科学历，硕士学位，助理经济师。1990 年 5 月至 2002 年 3 月，历任海安农信社章郭信用社职工、内勤主任、副主任、主任；2002 年 3 月至 2008 年 11 月，历任海安农信社信贷管理科副科长、科长、资产管理部经理、信贷管理部经理、副主任、党委委员；2008 年 11 月至 2011 年 2 月，任海

安农合行副行长、党委委员；2011年2月至2017年7月，任本行党委委员、副行长。2014年6月至2023年12月，任本行董事；2017年7月至今，任本行党委副书记；2017年10月至2022年7月，任本行行长；2023年11月至今，任本行纪委书记；2023年12月至今任本行监事长。

仇敏女士，1973年1月出生，本科学历，中级经济师。1993年8月至1997年12月，任南通市信托投资公司海安代办处主办会计；1998年1月至2002年3月，任海安联社海阳信用社主办会计；2002年3月至2008年11月，任海安联社人事监察科办事员；2008年11月至2011年6月，任本行人力资源部办事员；2011年6月至2015年9月，任本行人力资源部副总经理、副总经理（主持工作）；2015年9月至2021年5月，任本行人力资源部总经理；2021年5月至今，任本行监事会办公室主任；2023年12月至今，任本行职工监事。

单晓东先生，1985年12月出生，本科学历。2007年8月至2012年10月，任中国水利报社记者编辑；2012年10月至2014年12月，任如东农商行办公室秘书；2014年12月至2017年4月，任本行办公室秘书；2017年4月至2019年7月，任本行海安支行副行长；2019年7月至2020年12月，任本行办公室副主任；2020年12月至2022年5月，任本行纪律监督室副主任；2022年5月至今，任本行纪律监督室主任，2023年12月至今，任本行职工监事。

于永进先生，1969年10月出生，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1990年至1994年任海安县人民法院工作人员；1994年7月至1999年7月任海安县再生资源公司经理；1999年8月至2002年11月任海安县海安镇律师事务所律师；2003年1月至2016年3月任海安联荣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2016年4月至今任南通联荣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20年9月至今，任本行监事。

毛兆清先生，1965年3月出生，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1983年3月至1986年10月，在部队服役；1986年11月至1998年3月，任海安县丝织品厂副厂长。1998年11月至今，任江苏恒源丝绸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2004年7月至2019年6月，任南通缙雅丝绸有限公司董事；2003年7月至2018年5月，任南通康宏纺织有

限公司董事；2008年6月至今，历任南通联科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董事；2008年11月至2011年2月，任海安农合行监事；2011年2月至今，任本行监事。

张健雄先生，1984年12月出生，硕士学历。2010年至2021年12月，任山东达冠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2016年至2018年，任江苏飞亚化学工业有限责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2019年至今，任江苏飞亚化学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19年1月至2023年4月，历任江苏福瑞达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长、执行董事；2020年3月至今，历任海安宏成化工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执行董事；2020年2月至今，历任南通飞亚进出口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执行董事；2020年9月至今，任本行监事。

程斌先生，1963年5月出生，本科学历（双学士学位）。1987年1月至1994年6月，任江苏省人民政府办公厅科级秘书、正科级秘书；1994年6月至1997年7月，任南京新机场建设指挥部企管部副部长（副处级）；1997年7月至1998年5月，任南京禄口国际机场有限公司党委办公室负责人（正处级）；1998年5月至2001年9月，任江苏航空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办公室主任（正处级）、江苏星汉置业有限公司党总支书记；2001年9月至2005年5月，任南京禄口国际机场有限公司法律事务办公室主任（正处级）；2005年5月至今，任北京大成（南京）律师事务所律师、合伙人；2011年3月至今，任江苏弘瑞成长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年3月至今，任本行外部监事；2020年8月至今，任东海农商行独立董事。

于津平先生，1964年11月出生，博士学历。1988年3月至1995年7月，任南京理工大学民用爆破器材研究所助理研究员；1999年4月至2002年3月，任日本大阪府立大学经济学部助理教授；2002年3月至2005年5月，任南京大学商学院副教授；2005年6月至今，任南京大学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2007年9月至今，历任南京大学商学院国际经济贸易系副主任、经济贸易系主任、经济学院副院长、商学院副院长；2020年9月至今，任本行外部监事。

姜朝晖先生，1967年2月生，博士学历。1989年8月至1998年，历任南通师

范专科学校德育室教师、党办秘书、宣传部副部长；1998年至2004年，任南通师范学院宣传部副部长；2004年至今，历任南通大学宣传部副部长、部长、校办主任、人事处处长、经济与管理学院院长；2020年9月至今，任本行外部监事。

张锋先生，1973年11月出生，本科学历，经济师。1990年12月参加工作。1990年12月至1995年3月，任如东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南渔信用社记账员；1995年3月至1997年6月，任如东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河口信用社记账员；1997年6月至2006年1月，任如东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河口信用社信贷员；2006年1月至2008年1月，任如东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河口信用社副主任主持工作；2008年1月至2010年10月，任如东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河口信用社主任；2010年10月至2012年7月，任如东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客户经理部副经理；2012年7月至2013年3月，任如东农商银行零售业务部副经理主持工作；2013年3月至2014年7月，任如东农商银行零售业务部经理；2014年7月至2022年4月，任如东农商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2022年4月至2023年11月，任启东农商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2023年12月至今，任本行党委委员；2024年1月至今，任本行副行长。

吴海燕女士，1977年3月出生，本科学历。1999年12月至2001年12月，任海安农信社大公信用社柜员；2001年12月至2004年3月，任海安农信社花庄信用社柜员；2004年3月至2006年1月，任海安农信社曲塘信用社人民路分社内勤负责人；2006年1月至2008年5月，任海安农信社青萍信用社内勤负责人；2008年5月至2008年11月，任海安农信社海阳信用社中坝中路分社内勤负责人；2008年11月至2010年1月，任海安农合行明珠城支行内勤负责人；2010年1月至2011年2月，任海安农合行海阳支行内勤主任；2011年2月至2013年8月，历任本行海阳支行内勤主任、高级客户经理、副行长；2013年8月至2015年4月，任本行城南支行行长；2015年4月至2016年2月，任本行人民路支行行长；2016年2月至2017年6月，任本行营业部总经理兼明珠城支行行长；2017年6月至2020年8月，任本行金融市场部总经理；2020年8月至今，任本行党委委员；2020年11月至今，任本行副行长。

徐燕女士，1973年2月出生，本科学历，中级经济师。1996年11月至2001年2月，任农行大丰市支行大中办事处办事员；2001年2月至2004年3月，任农行大丰市支行营业部外汇会计；2004年3月至2005年1月，任农行大丰市支行国际业务部客户经理；2005年1月至2009年4月，任农行大丰市支行国际业务部副总经理；2009年4月至2011年7月，任农行大丰市支行公司业务部副总经理；2011年7月至2018年8月，任本行国际业务部总经理；2018年8月至2019年1月，任本行风险管理部总经理；2019年1月至2019年7月，任本行国际业务部总经理兼风险管理部总经理；2019年7月至2019年11月，任本行国际业务部总经理；2019年11月至今，任本行投资总监兼国际业务部总经理。

（二）现任董事、监事在股东单位的任职情况

姓名	在公司担任的职务	任职的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陈敏	董事	江苏天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兼总经理
卞童	董事	江苏省华强纺织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田小毅	董事	江苏省海安石油化工厂	销售总监、投资总监
于永进	监事	南通联荣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张健雄	监事	海安宏成化工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毛兆清	监事	江苏恒源丝绸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三）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本公司根据《商业银行稳健薪酬监管指引》《银行业金融机构绩效考评监管指引》《江苏省农村商业银行系统薪酬管理办法》等文件规定，出台了董事、监事薪酬制度，并对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对风险有重要影响岗位上的员工，绩效薪酬根据规定比例予以计提采取延期支付方式。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见下表：

姓名	职务	税前薪酬总额（万元）
钱海标	董事长、执行董事	132.62
崔小峰	行长	132.35
江炜鑫	监事长	132.62

姓名	职务	税前薪酬总额（万元）
严德明	副行长、执行董事	118.49
陈勇	副行长	118.39
邓晓程	副行长	119.39
陆建军	非执行董事	7.14
卞童	非执行董事	7.14
陈敏	非执行董事	7.14
田小毅	非执行董事	5.84
金加余	非执行董事	2.26
卢克虎	独立非执行董事	11.9
郁东	独立非执行董事	11.9
黄俊青	独立非执行董事	11.9
佟爱琴	独立非执行董事	11.9
马娟	独立非执行董事	11.9
仇敏	职工监事	47.28
单晓东	职工监事	46.43
毛兆清	股东监事	7.14
张健雄	股东监事	7.14
于永进	股东监事	7.14
程斌	外部监事	7.14
于津平	外部监事	7.14
姜朝晖	外部监事	7.14
张峰	副行长	118.69
吴海燕	副行长	119.69
徐燕	投资总监	97.20

注：上述表格的税前薪酬总额仅包括担任本行董事、监事和高管期间内领取的薪酬。

二、员工情况

（一）人数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员工人数为 800 人，其中在岗员工人数 776 人。

（二）员工构成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在岗员工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岗位类别	人数（名）	占比（%）
管理人员	179	23.07%
业务人员	479	61.73 %
行政人员	118	15.20 %
合计	776	100%

（三）员工学历构成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在岗员工学历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学历构成	人数（名）	占比（%）
硕士及以上	24	3.09%
大学本科	655	84.41 %
专科	97	12.5 %
合计	776	100%

（四）员工年龄构成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在岗员工年龄情况如下表所示：

年龄构成	人数（名）	占比（%）
30 岁以下	203	26.16%
31—40 岁	281	36.21%
41—50 岁	132	17.01%
51 岁以上	160	20.62%
合计	776	100.00

（五）劳务派遣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接受劳务派遣人员 26 名。

（六）退休员工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行需承担部分节假日慰问费用的退休员工 416 名。

第六节 公司治理情况

一、公司 2024-2026 年总体战略蓝图

（一）战略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认真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党管金融，全面落实省联社第一次党代会提出的“三七四一”战略，坚持稳中求进，坚决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部署的各项工作要求，坚持支农支小、服务实体经济不动摇，努力防范和化解金融风险，以科技、绿色、普惠、养老、数字五篇金融大文章推动三大银行建设，为高质量打造千亿级一流农商行而努力奋斗。

（二）战略愿景

有历史、有温度、有情怀的家乡银行。

（三）战略目标

实现高质量发展指标和精细化管理水平“双轮驱动”，打造千亿级精品县域农商行。

（四）战略使命

全力支持“三农”发展的主力银行；始终伴随中小微企业成长的伙伴银行；高效服务人民美好生活的百姓银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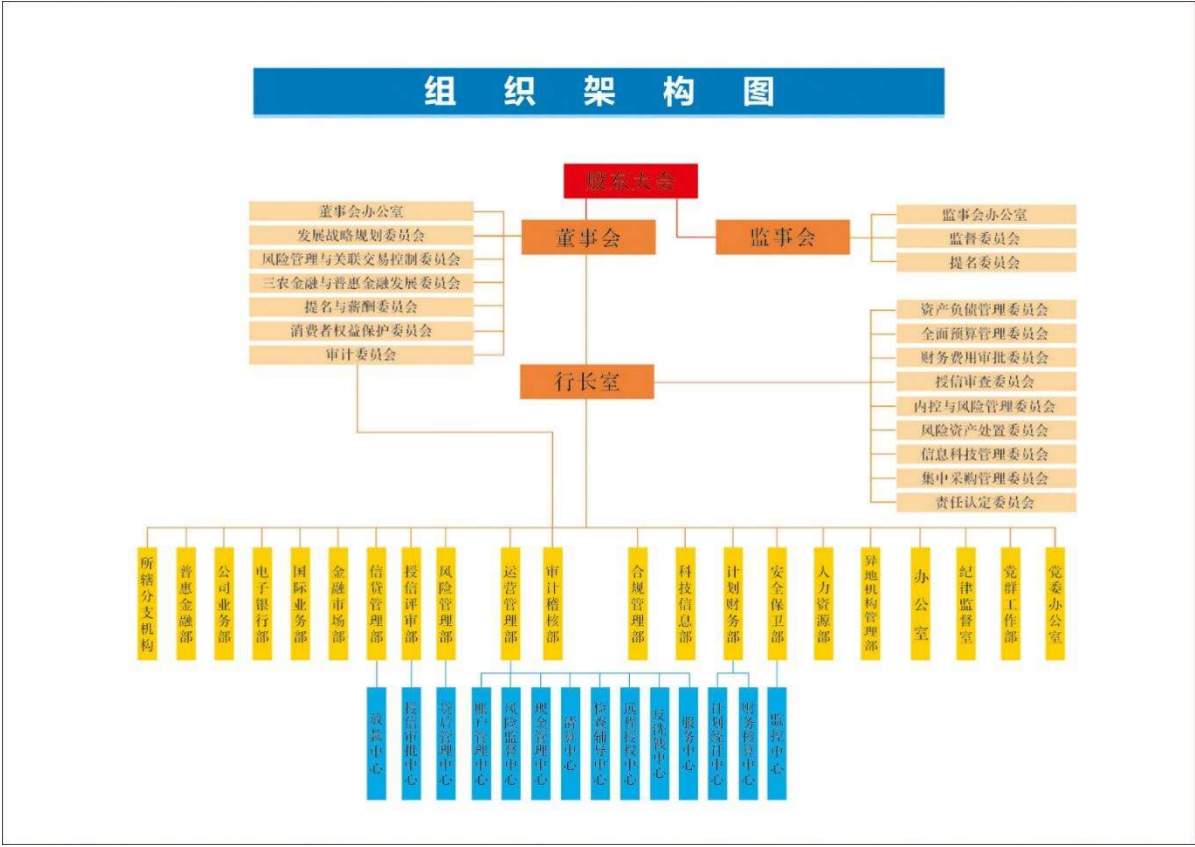
（五）三年总战略关键词

本行围绕以高质量发展为导向，围绕“稳增长、优结构、控风险、提质效、建队伍”五个方面展开。为了达到“稳增长、优结构、控风险、提质效、建队伍”的三个目标，对各个业务板块也提出了相应的战略规划目标，并基于市场变化的情况进行动态调整。

二、公司组织架构与分支机构设置情况

本公司实行一级法人下的授权经营体制，总行组织全行开展经营活动，负责统一的业务管理，实施统一核算、统一资金调度、分级管理的财务制度。下属分支机构不具备法人资格，在总行授权范围内开展业务活动。

(一) 公司组织架构图



(二) 分支机构设置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辖 1 家总行营业部、61 家支行、2 家分理处，其名称和地址如下：

序号	分支机构名称	地 址
1	营业部	江苏省海安市长江中路 88 号（东楼）
2	老坝港支行	海安市老坝港镇通海南路 8 号
3	角斜支行	海安市角斜镇红旗中路 148 号
4	沿口支行	海安市角斜镇沿口人民中路 52 号
5	李堡支行	海安市李堡镇江海路 88 号 4-1 幢 102 室
6	包场支行	海安市李堡镇新建中路 1 号
7	曹园支行	海安市李堡镇李西村十组
8	丁所支行	海安市李堡镇丁所西街 12 号
9	西场支行	海安市西场镇安定巷 1 号
10	壮志支行	海安市西场镇壮志村三组
11	新生支行	海安市城东镇新生村三组
12	韩洋支行	海安市洋蛮河街道澳联商业广场 1 幢 101-105 室
13	大公支行	海安市大公镇人民东路 79 号
14	北凌支行	海安市大公镇北凌村 6 组 666 号
15	古贲支行	海安市大公镇古贲村一组
16	海陵支行	海安市海安镇通榆北路 6 号 6 幢 101、102 室
17	立发支行	海安市城东镇东海大道东 58 号
18	城北支行	海安县城东镇迎宾路 266 号 7 幢 110、210 室
19	开发区支行	海安市城东镇迎宾路 169 号 4 幢 1005-1012 室
20	南屏支行	海安市城东镇宁海南路 168 号
21	海鹏支行	海安县海安镇宁海南路 26 号
22	新桥支行	海安市海安镇中坝南路 85 号 1 幢 36 室
23	城东支行	海安市海安镇长江东路 5 号
24	科技支行	海安市城东镇高庄路 98 号 1 幢
25	隆政支行	海安市海安镇林桥村十二组
26	丹凤支行	海安市海安镇中坝北路 55 号海洲花园 28 幢 113 室
27	海北支行	海安市海安镇丹凤路 205 号 1 幢 104 室
28	海安支行	海安市海安镇永安北路 103-06 号（中洋现代城）

29	新华支行	海安市海安镇东大街 3 号 3 幢 1001 室
30	海阳支行	海安市海安镇中坝北路 6 号
31	明珠城支行	海安市海安镇中坝南路 9 号 3 幢 101 室
32	城西支行	海安市海安镇长江西路 10 号 1 幢 101-103 室
33	海南支行	海安市海安镇海南村十四组
34	高新区支行	海安市海安镇开元大道 79 号 1 幢 106-110 室
35	仁桥支行	海安市孙庄镇振兴路 15 号
36	胡集支行	海安市胡集街道谢河村 8 组
37	青萍支行	海安市高新区光华花苑二期 23 幢 13-16 号
38	孙庄支行	海安市孙庄镇人民路 98 号
39	章郭支行	海安市曲塘镇创新村 9 组
40	双楼支行	海安市曲塘镇双楼路 179 号 1 幢
41	李庄支行	海安市曲塘镇李庄村十五组
42	曲塘支行	海安市曲塘镇联抗中路 5 号
43	花庄支行	海安市曲塘镇青年路 8 号 5 幢
44	张垛支行	海安市雅周镇周机村一组
45	雅周支行	海安市雅周镇雅周村四组
46	王垛支行	海安市雅周镇王垛村五组
47	墩头支行	海安市墩头镇墩西村六组
48	双溪支行	海安市墩头镇新海村十九组
49	瓦甸支行	海安市白甸镇傅舍村 6 组
50	仇湖支行	海安市墩头镇虬湖路 40 号
51	吉庆支行	海安市墩头镇吉庆村十组
52	南莫支行	海安县南莫镇兴南村六组
53	邓庄支行	海安市南莫镇人民东路 201 号
54	沙岗支行	海安市南莫镇沙岗人民西路 19 号
55	白甸支行	海安市白甸镇人民中路 6 号
56	行政服务中心社区支行	海安市海安镇长江中路 108 号
57	奥体支行	海安市海安镇永安南路 75 号 1 幢 109-113 室

58	兴雅支行	海安市雅周镇世纪路 10 号
59	金曲支行	海安市曲塘镇曲水路 6 号曲塘镇便民服务中心
60	兴化支行	江苏省泰州市兴化市长安中路 95 号
61	盱眙支行	江苏省盱眙县盱城镇甘泉西路 7-1 号
62	江都支行	扬州市江都区新都路 185 号
63	扬州龙川分理处	江苏省扬州市江都区仙女镇文昌东路 1011 号
64	兴化昭阳分理处	兴化市丰收路 13、15 号

(三) 本公司投资设立村镇银行的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机构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本公司占比 (%)	资产规模
1	修文江海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贵州省贵阳市修文县河滨路 26 号至 40 号	6,000	15.00	45,917

报告期内修文江海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已经北京中天银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贵州分所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三、董事会职责、人员构成及其工作情况

(一) 董事会的职责

本行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根据本行《公司章程》规定，本行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执行股东大会决议；决定本行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制订本行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制订本行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制订本行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拟订本行重大收购、收购本行股票或者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本行形式的方案；依照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及公司章程，决定本行对外投资、资产购置、资产处置与核销、资产抵押、关联交易、数据治理等事项；决定本行内部管理机构的设计；聘任或者解聘本行行长、董事会秘书；根据行长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本行副行长、财务负责人等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制订本行的基本管理制度；制订本章程的修改方案，制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

则，审议批准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规则；负责公司信息披露，并对会计和财务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最终责任；提请股东大会聘用或者解聘为公司财务报告进行定期法定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听取本行行长的工作汇报并检查行长的工作；制定本行经营发展战略并监督战略实施；制定本行支农支小发展战略；制定本行风险容忍度、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政策，承担全面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制定资本规划，承担资本或偿付能力管理最终责任；定期评估并完善本行公司治理；监督并确保高级管理层有效履行管理职责；维护金融消费者和其他利益相关者合法权益；建立本行与股东特别是主要股东之间利益冲突的识别、审查和管理机制等；负责制定董事会自身和高级管理层应当遵循的职业规范与价值准则；通报银行保险监督管理机构对本行的监管意见以及本行的整改情况；承担股东事务的管理责任；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授予的以及股东大会授予或监管部门要求董事会行使的其他职权。

（二）董事会人员构成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董事会成员共 14 名，其中非执行董事 4 名，执行董事 5 名，独立非执行董事 5 名。4 名非执行董事均来自知名企业并担任重要职务，具有丰富的管理、金融和财务领域的经验；5 名执行董事长期从事银行经营管理工作，均具有丰富的专业经验；5 名独立非执行董事为经济、金融、财务等方面的知名专家。

（三）董事会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1.本行于 2024 年 1 月 23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临时），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任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投资总监的议案》《关于部分股权转让的议案》。

2.本行于 2024 年 3 月 21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行长室工作报告》《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报告》《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安全经营工作

报告》《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机构调整的议案》《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财务决算与 2024 年财务预算报告（草案）》《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报告（草案）》《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估报告》《关于<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认定书>的议案》《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股权转让的议案》《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关于制订<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2026 年战略规划>的议案》《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固定资产重大投资和重大项目支出预案》《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经营状况评估报告》《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经营目标责任书》《关于制定<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风险偏好陈述书>的议案》《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关联交易报告》《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日常关联交易计划额度的议案》《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审计工作报告及 2024 年审计工作意见》《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资本充足性指标管理计划及实施报告》《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资本充足自我评估报告》《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战略执行与管理情况评估报告》《关于修订<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制订<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高级管理人员任期绩效考核办法>的议案》《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薪酬预案的议案》《关于延长首次公开发行境内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主板上市方案有效期的议案》《关于延长董事会及董事会获授权人士全权办理首次公开发行境内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主板上市有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止 A 股 IPO 申请的议案》《关于召开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3.本行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

《关于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 2024 年重点调研课题的议案》《关于修订<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全管理基本制度>的议案》《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一季度安全经营工作报告》《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首次公开发行境内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主板上市计划及相关授权的议案》《关于召开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股权转让的议案》。

4.本行于 2024 年 5 月 17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临时），会议审议并通过了《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报告（草案）》《关于海安汇川商贸有限公司等关联方授信的议案》。

5. 本行于 2024 年 8 月 23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引进苏州农商银行战略投资方案的议案》《关于金加余辞去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用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股权转让的议案》《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上半年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报告》《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上半年安全经营工作报告》《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关联方清单的议案》《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关于修订<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贷管理基本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恢复计划>的议案》《关于修订<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处置计划>的议案》《关于制订<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2026 年内部审计工作发展规划>的议案》《关于修订<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洗钱和恐怖融资风险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修订<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产品洗钱和恐怖融资风险评估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制订<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息科技外包战略（试行）>的议案》。

6. 本行于 2024 年 11 月 24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股权转让的议案》《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收购修文江海村镇银行部分股东股权的议案》《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海安市慈善总会捐赠的议案》《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工资总额清算额的议案》《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对行长授权书》《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三季度安全经营工作报告》《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环境信息披露报告》《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2026 年数字化转型发展规划的议案》《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调整 2024 年度对行长室部分考核指标的议案》《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设立开发区行政中心自助银行的议案》《关于召开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关于修订<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管理办法>的议案》。

本公司董事在报告期内出席董事会会议的情况：

董事	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实际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钱海标	6	6	-
崔小峰	6	6	-
严德明	6	6	-
陈 勇	5	5	-
邓晓程	5	5	
卢克虎	6	6	-
郁 东	6	6	-
黄俊青	6	6	-
佟爱琴	6	6	-
马 娟	6	6	-
陆建军	6	5	1
陈 敏	6	6	-

卞 童	6	6	-
田小毅	4	4	-
金加余	3	3	-

（四）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1.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情况

本公司董事会根据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的利润分配方案和股金分红方案，公司向股东实施了分红派息，派发现金股利 70,000,000.00 元（含税）。

2.董事出席股东大会情况

本公司董事在报告期内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情况：

董 事	应参加股东大会次数	实际参加股东大会次数
钱海标	2	2
崔小峰	2	2
严德明	2	2
陈 勇	2	2
邓晓程	2	2
卢克虎	2	2
郁 东	2	2
黄俊青	2	2
佟爱琴	2	2
马 娟	2	2
陆建军	2	2
陈 敏	2	2
卞 童	2	2
田小毅	2	2
金加余	1	1

（五）独立非执行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本公司董事会现有独立非执行董事 5 名，独立非执行董事人数和比例符合监管规定。报告期内，独立非执行董事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要求，从保护存款人和中小股东的利益出发，勤勉尽职，通过实地考察、专项调研与座谈等多种方式保持与本公司的沟通，积极参加江苏省联社组织的董监事培训，并认真参加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会议，积极发表意见，充分发挥了独立非执行董事作用。

1.本年度独立非执行董事出席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全体独立非执行董事勤勉尽职，积极参加董事会的各项会议。

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情况：

董事	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实际参加董事会次数
卢克虎	5	5
郁 东	5	5
黄俊青	5	5
佟爱琴	5	5
马娟	5	5

2.独立董事对本公司有关事项提出独立意见情况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都能认真参加董事会会议，并对本公司的战略发展、乡村振兴、全面风险管理、科技创新、数字化转型、普惠金融、产业数字金融、降本增效等提出了许多意见和建议，对本公司重大关联交易、利润分配及股金分红、行长室任期目标考核办法、提名董事等重大事项的决策发表了独立意见，没有发生对本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本公司董事会下设发展战略规划委员会、审计委员会、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三农金融与普惠金融发展委员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六个专门委员会，每个专门委员会由3名董事组成。

报告期内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

委员会名称	会议次数	会议审议的议案和报告数	形成决议的议案数
发展战略规划委员会	5	43	32
审计委员会	5	35	17

委员会名称	会议次数	会议审议的议案和报告数	形成决议的议案数
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5	23	11
提名与薪酬委员会	5	11	7
三农金融与普惠金融发展委员会	4	8	2
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	4	5	4
合计	28	125	73

四、监事会职责、人员构成及其工作情况

（一）监事会职责

本行设监事会。监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对董事会编制的本行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检查、监督本行的财务活动；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本章程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本行的利益时，要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予以纠正；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在董事会不履行《公司法》规定的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职责时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向股东大会提出提案；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一条的规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发现本行经营情况异常，可以进行调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专业机构协助其工作，费用由本行承担；监督董事会履行职责的情况；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质询；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离任审计；对本行的经营决策、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等进行审计，并指导本行内部审计部门的工作；其他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本章程规定应当由监事会行使的职权。

（二）监事会构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的监事会由 9 名监事组成，设监事会主席 1 名，即江炜鑫。其中，职工监事 3 名，即江炜鑫、仇敏、单晓东；股东监事 3 名，即毛兆清、于永进、张健雄；外部监事 3 名，即程斌、于津平、姜朝晖。3 名职工监事从事金融工

作多年，具有丰富的专业知识；3 名股东监事均来自本地知名企业并担任重要职务，具有丰富的管理、金融和财务领域的经验；3 名外部监事为经济、财务、法律等方面的知名专家。

（三）监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下设提名委员会和监督委员会，每个专门委员会由 3 名监事组成。

报告期内监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

委员会名称	会议次数	会议审议的议案和报告数	形成决议的议案数
提名委员会	2	3	3
监督委员会	5	27	27
合计	7	30	30

五、高级管理层

本行高级管理层根据公司章程及董事会授权开展经营管理活动，确保银行经营与董事会所制定批准的发展战略、风险偏好及其他各项政策相一致，对董事会负责。

截至本报告对外披露之日，本公司高级管理层共有成员 7 名，其中行长 1 名、副行长 5 名、投资总监 1 名，设董事会秘书 1 名，由副行长邓晓程兼任。《公司章程》明确规定：本公司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行长负责制。行长对董事会负责，执行董事会的各项决议，负责本公司的日常业务经营和行政管理，副行长协助行长工作。高级管理层下设财务费用审批委员会、授信审查委员会、集中采购管理委员会、内控与风险管理委员会、信息科技管理委员会、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全面预算管理委员会、风险资产处置委员会、责任认定委员会。高级管理层及委员会均制定了相应的工作细则，力求公司管理规范、制度化，不断提高工作效率和质量，确保决策民主与科学。

六、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本公司无控股股东。

（一）业务方面

本公司独立从事《金融许可证》和《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核准的经营范围内的业务，本公司业务经营完全独立于本公司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自主经营。

（二）人员方面

本公司员工均独立于本公司主要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方。本公司建立了独立的人事档案、人事聘用和任免制度以及独立的员工薪酬制度。本公司与员工独立签订劳动合同，独立支付员工薪酬、独立办理员工社会保障。

本公司董事长、监事长、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持有本公司 5%（含）以上股权的股东单位及其下属企业担任任何职务。

（三）资产方面

本公司与各股东的资产产权明晰，各股东出资已全部足额到位，相关资产、股权等权属的变更手续已办理完毕。

本公司的资产均由本公司独立拥有，不存在本公司股东占用本公司资产的情况，亦不存在本公司以资产、权益或信誉为股东的债务提供担保的情况。

（四）机构方面

本公司依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机构，建立了独立的内部组织结构，各部门之间职责分明、相互协调、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不存在与股东及其职能部门之间的从属关系。

（五）财务方面

本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具有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依法独立核算并独立进行财务决策；财务机构及财务人员均完全独立于股东。本公司依法独立设立账户，未与任一股东共同使用账户。

七、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本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以其完成董事会决策和下达的战略目标、计划情况，以及是否积极有效维护股东利益、确保公司资产保值增值为绩效评价标准，并由董事会实施。公司的激励与约束机制主要通过高管人员的分配机制来体现。根据

《公司法》的规定，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董事会确定，这不仅能够建立经营者薪酬与董事会考核指标相挂钩机制，而且实现了经营者薪酬发放的制约机制，防止出现经营者薪酬背离企业分配机制的不合理情况。公司分配政策和分配机制由董事会确定。公司上下包括高级管理人员在薪酬分配上保持分配体系统一、分配办法统一，发挥了分配的激励和约束作用。公司高管人员的收入按照规定予以公开披露。

报告期内，本公司按照银保监部门相关规定，对高管人员薪酬采用了延期支付方式，本公司实现稳健的薪酬体系，强化了对本公司员工的激励和约束作用。

第七节 股东大会情况

一、股东大会职责

本行股东大会由全体股东组成，是本行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

决定本行经营发展战略；决定本行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审议批准董事会报告；审议批准监事会报告；审议批准本行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审议批准本行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对本行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对发行本行债券作出决议；对本行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本行形式等事项作出决议；修改本章程；对聘用或解聘为公司财务报告进行定期法定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审议批准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事项；审议批准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或者担保金额超过本行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 的事项；审议批准本行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审议批准股权激励计划方案；对本行上市作出决议；审议批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议事规则；依照法律规定对收购本公司股份作出决议；罢免独立董事；审议批准法律法规、监管规定或者公司章程规定的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二、报告期内股东大会召开情况

1. 本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24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公告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在《海安日报》刊登。股东大会会议公告列明了会议时间、会议地点、会议内容、会议出席对象、出席会议股东的登记办法、联系方式、联系人等内容。并说明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也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的股东。出席此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代理人共计 90 人，持有具有表决权的股份 74508.733 万股，占应到股东（代理人）股份数的 74.51%。股东大会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确保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与表决权。为股东提供充分参与决策、平等行使股东权利的良好环境。

北京炜衡（上海）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本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与会人员资格、大会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真实、合法、有效。

2. 本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1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公告于 2024 年 11 月 25 日在《海安日报》刊登。股东大会会议公告列明了会议时间、会议地点、会议内容、会议出席对象、出席会议股东的登记办法、联系方式、联系人等内容。并说明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也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的股东。出席此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代理人共计 82 人，持有具有表决权的股份 68715.753 万股，占应到股东（代理人）股份数的 68.72%。股东大会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确保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与表决权。为股东提供充分参与决策、平等行使股东权利的良好环境。

江苏锦润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本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与会人员资格、大会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真实、合法、有效。

三、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情况

2024 年 5 月 24 日，本公司在三楼会议室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并形成决议的事项：《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与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草案)》《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报告（草案）》《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首次公开发行境内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主板上市计划及相关授权的议案》《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日常关联交易计划额度的议案》《关于修订〈江苏海安农村商

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制订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2026 年战略规划的议案》。

2024 年 12 月 11 日，本公司在三楼会议室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并形成决议的事项：《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修订<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管理办法>的议案》。

第八节 董事会报告

一、整体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利润、净利润、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4 年	2023 年	增减率（%）
营业收入	2,151,513,706	2,023,314,736	6.34
营业利润	1,099,904,376	1,080,606,020	1.79
净利润	902,494,925	861,228,269	4.7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52,776,088	1,199,491,976	62.80

（二）报告期末总资产、贷款总额、存款总额和股东权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增减率（%）
总资产	97,643,642,432	93,610,313,788	4.31
贷款总额	64,418,823,419	60,113,297,966	7.16
存款总额	77,124,831,660	70,054,664,382	10.09
股东权益	10,139,174,164	9,247,351,969	9.64

注：贷款总额不含应计利息，存款总额不含应付利息。

- 1.总资产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客户贷款的增长；
- 2.贷款总额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公司贷款和个人贷款同时增长；
- 3.存款总额增长的主要原因是个人存款增长；
- 4.股东权益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净利润的增加。

二、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范围

本公司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

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业务；代理收付款项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外汇存款；外汇贷款；外汇汇款；外币兑换；国际结算；资信调查、咨询和见证业务；普通类衍生产品交易业务；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代理保险业务（按保险兼业代理业务许可证核定的范围和期限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整体经营情况

2024 年，是新中国成立 75 周年，是实现“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的关键之年，也是我行 2024-2026 三年战略规划的开局之年。面对复杂严峻的外部形势和艰巨繁重的发展任务，全行上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落实省联社、监管机构和地方党委政府决策部署，紧紧围绕打造千亿级精品县域农商银行的目标愿景，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服务实体经济为主线，以做小做散为路径，以防范化解风险为重点，坚守“服务三农”、服务小微企业的市场定位，稳中求进、统筹发展，推动全行高质量发展迈出坚实步伐。

1.资金实力。

报告期末本行各项存款余额（不含应付利息）771.25 亿元，比年初净增 70.70 亿元，增幅为 10.09%，海安地区存款市场份额 31.31%。

2.信贷投放。

报告期末本行各项贷款余额（不含应计利息）644.19 亿元，比年初净增 43.06 亿元，增幅为 7.16%，海安地区贷款市场份额 24.12%。

3.盈利水平。

全年实现净利润 9.02 亿元，同比增加 0.41 亿元，增幅 4.79%；每股净资产 10.14 元，比年初增加 0.89 元；每股收益 0.90 元。

4.资产规模及质量。

报告期末本行资产总额 976.44 亿元；五级分类不良贷款余额 6.79 亿元，不良贷款比例 1.05%。

（三）主营业务收入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业务种类	2024 年	占比（%）	比上年（%）	2023 年
发放贷款和垫款利息收入	2,730,780,100	77.77	-2.98	2,814,524,852
存放同业利息收入	9,840,534	0.28	-1.08	9,948,144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利息收入	61,640,875	1.76	0.27	61,472,410
债券及其他投资利息收入	696,375,148	19.83	-10.09	774,544,67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4,155,086	0.12	347.69	928,115
拆出资金利息收入	8,541,683	0.24	1700.51	474,404
合计	3,511,333,426	100.00	-4.11	3,661,892,601

（四）利息净收入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 支出	平均收益 率/成本率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 支出	平均收益 率/成本率
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63,055,973	2,730,780	4.33%	57,738,752	2,814,525	4.87%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3,783,414	61,641	1.63%	3,785,502	61,472	1.62%
存放同业款项	825,893	9,841	1.19%	913,334	9,948	1.0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24,794	4,155	1.85%	44,996	928	2.06%
拆出资金	397,855	8,542	2.15%	22,335	474	2.12%
债务工具投资	25,670,594	696,375	2.71%	27,332,665	774,545	2.83%
总生息资产	93,958,523	3,511,333	3.74%	89,837,584	3,661,892	4.08%
减值准备	2,603,204	--	--	2,783,399	-	-
非生息资产	3,899,357	--	--	3,861,699	-	-
资产总计	95,254,676	--	--	90,915,884	-	-
负债						
吸收存款	74,690,146	1,624,916	2.18%	68,505,718	1,629,288	2.38%
向中央银行借款	4,999,114	96,556	1.93%	4,538,892	91,434	2.01%
同业往来	722,238	9,825	1.36%	1,465,682	25,758	1.7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2,265,533	40,271	1.78%	5,180,990	99,100	1.91%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 支出	平均收益 率/成本率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 支出	平均收益 率/成本率
发行债务证券	-	-		-	-	-
总计息负债	82,677,031	1,771,568	2.14%	79,691,282	1,845,580	2.32%
非计息负债	3,818,797	--	--	3,420,641	-	-
负债总计	86,495,828	--	--	83,111,923	-	-
利息净收入	1,739,765			1,816,313		
净利差	1.59%			1.76%		
净利息收益率	1.85%			2.02%		

注：1、生息资产、计息负债平均余额为日均余额，未经审计；
2、平均收益率=利息收入/生息资产平均余额；平均成本率=利息支出/计息负债平均余额；
3、净利差=生息资产平均收益率-计息负债平均成本率；
4、净利息收益率=利息净收入/生息资产平均余额。

（五）本公司贷款情况

按行业划分（前十大行业）：

单位：人民币元，%

行业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占贷款总额比例
制造业	27,565,240,631.02	42.79
建筑业	4,225,695,542.87	6.56
批发和零售业	4,042,542,766.10	6.28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2,226,386,829.32	3.46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314,470,000.00	2.04
农、林、牧、渔业	971,588,000.00	1.51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659,549,840.43	1.02
房地产业	706,622,500.00	1.10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457,111,200.00	0.71
教育业	394,600,000.00	0.60
合计	42,563,807,309.74	66.07

（六）本公司贷款担保方式分布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贷款担保方式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占贷款总额的比例（%）
信用贷款	4,112,699,668.75	6.38
保证贷款	19,627,499,554.83	30.47
抵押贷款	34,082,770,529.46	52.91
质押贷款	6,595,853,665.68	10.24
合计	64,418,823,418.72	100.00

（七）主要表外项目余额与风险管理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433,730	643,470
开出保函	29,640	39,829
开出信用证	42,604	52,085
未使用信用卡授信额度	1,248,235	1,245,190
资本支出承诺	3,160	2,442
合计	1,757,369	1,983,016

注：上述开出保函项目、信用证项目和银行承兑汇票项目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可能造成一定影响，其最终结果需由未来相关事项的发生或不发生加以决定。在未来一定条件下，根据或有事项的确认原则，有可能转化为公司的现实义务。

（八）对外投资情况

报告期末，本公司对外股权投资具体情况见下表：

序号	被投资公司名称	持股数 (万股)	持股比例（%）
1	修文江海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00	15.00
2	江苏涟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818.64	17.50
3	江苏如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426.97	3.31
4	江苏沛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416.67	9.07

5	江苏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	60	1.67
---	-------------	----	------

三、本公司业务摘要

(一) 信贷资产“五级”分类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五级分类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增幅(%)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正常类	62,690,240	97.32	59,114,499	98.34	6.05
关注类	1,049,957	1.63	401,790	0.67	161.32
次级类	592,852	0.92	488,150	0.81	21.45
可疑类	30,256	0.05	63,205	0.11	-52.13
损失类	55,518	0.09	45,653	0.08	21.61
合计	64,418,823	100.00	60,113,298	100.00	7.16

(二) 贷款减值准备变动情况

以摊余成本计量：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期初余额	2,783,997,594
本期计提	408,228,448
本期核销	-733,151,494
收回已核销贷款	144,129,037
期末余额	2,603,203,58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期初余额	2,285,527
本期计提/转出	2,133,745
本期核销	-
收回已核销贷款	-
期末余额	4,419,272

（三）前十大贷款客户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排名	客户名称	期末贷款余额	占期末贷款总额比例 (%)	占资本净额比例 (%)
1	A	239,860	0.37	2.20
2	B	189,900	0.29	1.74
3	C	182,300	0.28	1.67
4	D	169,990	0.26	1.56
5	E	169,690	0.26	1.56
6	F	165,000	0.26	1.51
7	G	160,500	0.25	1.47
8	H	159,910	0.25	1.47
9	I	147,000	0.23	1.35
10	J	146,000	0.23	1.34
合计		1,730,150	2.69	15.88

注：贷款余额中不含贴现，资本净额按照监管口径，根据经审计的数据重新计算。

（四）重组贷款和逾期贷款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占比 (%)	余额	占比 (%)
重组贷款	72,722	1.13%	55,897	0.93%

逾期贷款	111,530	1.73%	45,440	0.76%
------	---------	-------	--------	-------

（五）面值最大的十只债券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债券简称	面值	余额	到期日	年利率(%)
23 付息国债 06	1,770,000.00	1,785,644.94	2030-03-25	2.8
22 付息国债 27	800,000.00	818,775.39	2029-12-15	2.79
22 农发 03	720,000.00	721,890.70	2025-03-09	2.61
23 付息国债 14	560,000.00	559,115.60	2030-06-25	2.62
22 中国银行小微债 01	500,000.00	502,688.29	2025-06-21	2.75
15 国开 10	480,000.00	483,574.91	2025-04-13	4.21
22 中信银行 02	390,000.00	392,174.12	2025-08-05	2.5
24 付息国债 06	330,000.00	335,410.23	2031-03-25	2.28
23 四川债 01	310,000.00	309,791.00	2030-01-18	2.96
23 山东 21	300,000.00	299,666.28	2030-03-27	2.93

（六）抵债资产情况

报告期末，本公司抵债资产无余额。

（七）不良贷款情况及为解决不良贷款采取的措施

报告期末，五级分类不良贷款余额 6.79 亿元，不良贷款率 1.05%。本公司为解决不良贷款采取的措施有：

1.催收通知

借款人及保证人未按期支付贷款本金或利息时，本公司将及时对其发出“逾期贷款催收通知书”、“担保人履行责任通知书”，要求其立即偿还贷款本金、利息。

2.不良贷款重组

本公司通过对原贷款条款进行调整的方式对不良贷款进行重组，如对借款人、保证人、担保方式、还款期限、适用利率、还款方式等要素进行调整等。对重组后贷款，至少维持原分类级次。

3.担保物处置/保证人追索

若贷款未获借款人偿还，则本公司会依据相关法律规定，处置担保物或者要求保证人代为偿还贷款。本公司通常通过司法网拍的方式变现担保物，最大限度地以现金形式收回贷款本息。

4.诉讼、仲裁程序

若借款人及保证人未能按时还款或者存在致使本公司贷款无法收回的因素，本公司将启动诉讼仲裁程序，依法追收不良贷款。

5.核销

对于已竭尽各种措施仍无法收回且符合财政部相关规定的贷款，本公司将其分类为损失类并进行贷款核销。本公司呆账贷款的核销须由风险管理部负责制订核销方案，并按照本公司制度规定进行审议和批准。对于已核销贷款，本公司将按照账销案存原则，予以持续追索。

四、本公司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果分析

（一）主要财务指标增减变动幅度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末（元）	增减幅度（%）
总资产	97,643,642,432	4.31
总负债	87,504,468,269	3.72
股东权益	10,139,174,164	9.64
营业利润	1,099,904,376	1.79
净利润	902,494,925	4.79

（二）会计报表中变化幅度超过 30% 以上的主要项目及原因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变动幅度	主要原因
存放同业款项	1,167,615	830,868	40.53%	主要系资金的短期盈余安排，将多余资金存放在金融机构同业，以赚取利息收入
拆出资金	493,713	--	100.00%	本行资产负债安排，于期末拆出短期资金
其他资产	44,056	123,710	-64.39%	主要系本期清算资金往来较上期下降导致

同业存放	400,034	304,109	31.54%	主要系 2024 年区域现金处理中心业务导致境内同业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增加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407,318	5,387,083	-55.31%	主要系本行资产负债安排，本期回购债券业务减少
应交税费	45,648	81,149	-43.75%	主要系本期非税收入增加较多，导致期末应交企业所得税减少
投资收益	402,424	213,228	88.73%	主要系本期债券处置收益增加

五、关联交易和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本公司一直遵循诚信、公允的商业原则，以不优于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定的业务管理规章制度进行操作。本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主要涉及银行存款、贷款业务、保函、承兑汇票、信用证等业务，关联贷款方式为抵押、质押和保证，未向关联方发放信用贷款。从关联交易数量、结构和质量分析，本公司的关联交易金额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不重大。

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会下设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共召开了 5 次会议，定期审议关联交易管理情况并对一般关联交易进行备案，同时根据需要，及时对重大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合规性进行审议，再提交董事会审议。本公司独立董事就重大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及内部审批流程履行情况发表了书面独立意见。

（一）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关联方贷款余额及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千元

关联方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持股 5%以上的股东及其子公司贷款余额	1,159,740	758,200
其他关联方贷款余额	1,533,126	1,203,719
合计	2,692,866	1,961,919

单位：人民币千元

关联方名称	2024 年	2023 年
持股 5%以上的股东及其子公司贷款利息收入	59,158	49,490
其他关联方贷款利息收入	63,162	52,796

合计	122,320	102,286
----	---------	---------

(二) 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关联方存款余额及利息支出

单位：人民币千元

关联方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持股 5%以上的股东及其子公司存款余额	5,862	1,309,962
其他关联方存款余额	839,789	206,767
合计	845,651	1,516,729

单位：人民币千元

关联方名称	2024 年	2023 年
持股 5%以上的股东及其子公司存款利息支出	16	4,878
其他关联方存款利息支出	16,537	1,244
合计	16,553	6,122

(三) 关联方银行承兑汇票余额

单位：人民币千元

关联方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持股 5%以上的股东及其子公司	--	--
其他关联方	182	2,489
合计	182	2,489

(四) 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关联方贴现余额

单位：人民币千元

关联方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持股 5%以上的股东及其子公司	--	--
其他关联方	9,924	4,908
合计	9,924	4,908

(五) 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关联方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单位：人民币千元

关联方名称	2024 年	2023 年
持股 5%以上的股东及其子公司	3	684
其他关联方	27	6
合计	30	690

(六) 关联方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余额

单位：人民币千元

关联方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修文村镇银行	1,370	1,559
如皋农商银行	30,000	30,000
盐海村镇银行	16,053	--
合计	47,423	31,559

(七) 关联方存放利息支出

单位：人民币千元

关联方名称	2024 年	2023 年
修文村镇银行	4	5
如皋农商银行	157	84
盐海村镇银行	57	-
合计	218	89

(八) 关联方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余额

单位：人民币千元

关联方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修文村镇银行	136,000	15,000
沛县农商银行	2	2
合计	136,002	15,002

(九) 关联方债券及其他投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千元

关联方名称	2024 年	2023 年
本期持股 5%以上的股东及其子公司[注]	7,320	7,320
合计	7,320	7,320

六、风险管理

2024 年，本行牢固树立行稳致远的发展理念，坚持审慎合规的风险偏好，认真贯彻落实年度风险偏好要求，进一步细化风险战略规划，着力建设风险文化体系，完善风险偏好传导机制，严守风险防控底线，强化风险管控履职，健全风险评价体系，注重风险管理科技应用，突出资产质量管理和重点领域风险管理工作，全行风险管控能力不断增强，实现了各项业务持续健康有序发展。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借款人或交易对手因各种原因未能及时、足额履行偿还债务义务而违约的风险。

信用风险防范和化解：按照内控指引和监管要求，不断完善信用风险管理体系和管理制度，增强信用风险管控能力，有效提升授信管理工作水平。一是强化不良资产处置，实现精准合规清收。制定全年不良资产处置计划，部署全行不良清收任务，做到早落实、早处置、快处置、真处置。多措并举，综合运用清收、重组、债权转让、核销等方式，加大处置力度。实现精准清收，加强与公检法等部门联动，开展专项行动，形成工作合力，有效治理恶意拖欠和逃废债行为。加大法律诉讼及依法处置力度，特别是加快大宗不良贷款抵押物上网拍卖进程。二是建立滚动排查机制，充分暴露风险底数。根据资产分类新规，开展对各类金融资产的监测、分析测算和预警，动态监测风险分布和变化情况，全面真实反映风险。建立重点行业贷款的准入、退出机制，对环保要求不达标、产品销售不畅及贷后预警的企业逐步压降退出。完善贷后中心管理，提升贷后结果运用，按月出具贷后检查报告，对存量客户贷款进行风险评估作出综合评价，给予“增、持、减、退”的检查意见，形成贷后专业化管理和信贷全流程风控机制。三是加快化解隐形信用风险。对已形成事实的隐性风险贷款建立监测跟踪台账，跟踪客户实际经营情况，逐户采取分类处置

措施，密切监测贷款质量变化，对可能出现的信贷风险提前做好预案。

（二）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是指由于内部流程不完备或有问题、人员的配备不合理或人员操作过失、系统的失效或不完善，以及某些外部事件，可能给本行造成直接或间接损失的风险。

操作风险防范和化解：按照商业银行操作风险管理控制要求，一是组织开展各项检查活动，有效防范化解操作风险。2024 年，我行共开展相关案防风险排查 19 项，检查相关业务合计 31272 笔、金额 4849083.31 万元。

二是健全操作风险防控机制。强化操作风险识别，根据省联社要求，制订我行 2024 年合规案防法务工作要点，并修订完善合规案防工作领导小组议事规则。对 2023 年深化案件专项整治期间发现的问题进行整改落实，建立问题整改台账，深入推进问题整改工作。加强案件风险排查，推动全行检查标准化建设，结合年初合规案防检查工作计划，统一检查操作规范、问题整改标准，进一步充实完善问题标签，并建立与违规记分对应关系。针对近年来各类检查、审计、巡察发现的管理漏洞、流程缺陷，推动将管控措施融入内控流程、嵌入业务系统。健全外部风险跟踪监测，注重外部风险防范，定期收集、整理系统内外已发生的各类外部风险事件和典型案例，强化对相关事件的类型、作案手法等研究分析，及时发布风险预警提示。三是开展全行制度梳理工作，对现有内控制度和操作规程开展后评价，至 2024 年末，全行在用制度 751 个，其中：沿用制度 640 个、修订制度 73 个、新增制度 41 个、废止制度 73 个，规范了业务管理流程，满足了内控管理要求。

（三）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商业银行虽然有清偿能力，但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或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以应对资产增长或支付到期债务的风险。

流动性风险防范和化解：本行按照审慎经营原则，对资产负债结构、期限错配、融资渠道多元化和稳定程度等进行全面分析，推行资产负债精细化管理，采取积极主动的流动性管理措施：一是提高流动性风险管理主动意识。全面提高流动性风险

重视程度，发挥市场资源配置的主体作用，积极学习其他商业银行流动性风险管理的先进经验，结合本行现实情况合理加以运用。同时注重流动性风险产生来源的各个方面，做好科学调控，提高对风险可能造成损失的判断能力，将流动性风险的管理真正与本行发展结合起来。二是健全流动性风险内部控制体系。加强与各部门的协同合作，全方位加强对流动性风险的识别、计量和控制，建立适用于本行的流动性风险内控体系，实现全流程的监管，明确管理阶段的事前、事中、事后，细化体系的不同阶段及制定标准。同时不断完善流动性风险的管理标准和细则，将流动性风险纳入日常风险管控，及时监测日间流动性状况，定期进行压力测试。三是强化流动性风险指标运用。建立流动性风险指标体系，加强流动性风险的时点监测，将重点放在监管指标的控制上，设置流动性风险指标警戒线，提高对于流动性风险管理的水平。四是适时调整贷款期限结构，在信贷投放方向、投放量、投放时间等方面做好统筹工作，如加大农户小额贷款投放量，合理制定贷款期限，努力提高信贷资金的到期变现能力，多举措实现资金的优化配置，以增强资金的效益性和流动性。

（四）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由于市场价格（利率、汇率、股票价格和商品价格）的不利变动使表内和表外业务存在发生损失的风险。

市场风险防范和化解：本行积极应对利率市场化进程，建立了以风险为本的利率定价机制。严格执行《江苏省农村商业银行系统资金业务风险限额管理工作指引》的相关要求，强化资金业务限额管理，对资金业务相关风险限额指标进行修改完善，并将 ComStar、省联社资金业务系统的相关限额指标进行同步调整，充分运用 ComStar 系统风险限额模块功能，做好相关系统参数设置，加强对各项资金业务市场风险限额的监控；进一步加强风控人才培养，通过发挥主观能动性和借助外部力量强化市场风险相关数值计量的设定和实时监控，并进一步加强风险派驻经理队伍力量，强化中台风控对金融市场业务整体市场风险的把控能力。

（五）科技风险

科技风险是指由于信息技术的系统功能达不到设计要求或运行不可靠，系统的

安全防护水平不高，系统的先进性达不到同业水平或技术应用而出现偏差，可能给本行造成直接或间接损失的风险。

科技风险防范和化解：一是完成“2024 护网行动”保障。制定了重保期间安全保障方案，实施 24 小时值班值守，实时监控，及时处置突发事件。重保期间各类系统平稳运行，无安全事件发生。二是构建安全运维机制。开展对全行安全设备每天进行监测、分析，通过详细分析日志了解使用情况，按月度形成安全月报，反映出当前的安全现状，提出问题并列出解决思路和具体措施。三是完成“两高一弱”风险排查。对全行信息系统、服务器、终端进行统一排查，针对高危漏洞、高危端口和弱口令进行整改。四是上线省版零信任系统。按照省联社统一部署，我行上线了省联社零信任系统，并将 OA 办公系统迁入其中，通过零信任代理登录，减少了互联网暴露面。五是完成等保测评工作。完成信贷前置辅助系统和核心网络系统 2 个应用的等级保护现场测评工作，并对测评发现的问题，进行了优化整改，测评机构已出具测评报告。六是降低网点 UPS 风险系数。对有异常的 UPS 主机和蓄电池组进行了更换，有效降低了网点因供电造成的业务连续性风险。七是组织机房应急演练。组织开展了季度科技应急演练，演练内容包含核心网络系统、中心机房电源供电系统、虚拟机等模块。

（六）声誉风险

声誉风险是指由商业银行经营、管理及其他行为或外部事件导致利益相关方对商业银行负面评价的风险。声誉事件是指引发商业银行声誉风险的相关行为或事件。

声誉风险防范和化解：本行高度重视舆情管理和危机公关，将声誉风险纳入法人结构治理及全面风险管理体系中加强声誉风险机制建设，构建统一发声渠道，树立正面形象。一是加强声誉风险源头控制，主动接受社会舆论监督，及时准确公开信息，保障消费者的知情权。建立与投诉、举报、调解、诉讼等联动的声誉风险防范机制，及时回应和解决消费者合理诉求，阻断投诉向声誉风险演化的路径等；二是加强公众金融知识普及，积极组织开展集中性金融知识普及活动，引导城乡居民、青少年、老年人等重点人群学习掌握自身亟需的金融知识，提升自身风险防范意识

和反诈反骗能力；三是加强厅堂优质文明服务，以建设标杆网点和标准化服务团队为目标,通过美化厅堂环境、规范服务礼仪、优化服务流程、加强厅堂营销功能、提高厅堂服务品质,持续提升客户获得感和满意度；四是加强正面舆论宣传引导，通过本行门户网站各栏目、微信公众号、视频号、行报、电视专栏节目等平台发布传播我行动态信息，宣传我行金融服务地位和支农业绩，增强服务地方经济的正能量，有力提高公众的金融素质，提升社会的诚信水平，为更好地保护消费者权益，引导社会正面舆论导向，营造良好的金融环境。

（七）反洗钱

报告期内，本行认真贯彻落实反洗钱各项要求，紧紧围绕“风险为本”工作理念，对洗钱各层级风险领域、客户、业务持续加强可疑交易监测、强化客户尽职调查，及时采取针对性风险控制措施，织密洗钱风险防控网。一是强化顶层设计，做好反洗钱机制保障。本行充分发挥“董监高”领导作用及业务部门协同作用，推动建立层次清晰、相互协调、有效配合的反洗钱工作机制。二是强化协同管理，筑牢洗钱风险三道防线。报告期内本行不断强化反洗钱工作内控协同，明晰前中后台职责，守好“第一道防线”、构建“第二道防线”、筑牢“第三道防线”，确保牵头部门与条线部门各司其职，齐驱并进。三是强化科技赋能，提升反洗钱履职效能。面对复杂多样的金融风险 and 不断变化的洗钱威胁，本行充分借助信息科技手段，探索将大数据、人工智能等先进技术运用到反洗钱工作领域，提高履职效能。四是强化监测分析，提高反洗钱工作质量。本行建立反洗钱团队“传帮带”体系，强化反洗钱团队专业技能建设，加强监测分析，增强线索研判的准确性和及时性，提升报送线索的情报价值。五是强化日常履职，夯实反洗钱工作基础。本行通过开展主题宣传、举办专题讲座、创新宣传方式，在全辖范围内全面开展反洗钱宣传活动,着力在全社会营造浓厚的反洗钱氛围。报告期内，本行根据管理层与员工操作层工作内容、工作重点的不同，针对不同层级岗位人员开展差异化培训，提升各层级从业人员的管理水平和操作水平。

七、内控制度完整性、合理性和有效性说明

（一）内部控制组织体系

本行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行长室能够按照《公司章程》等相关文件以及法律法规、监管部门的要求各司其职，形成了科学有效的职责分工和制衡机制。在健全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下，本行内部控制管理体系有效运作。股东大会是公司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是公司的决策机构，负责内控体系的建立健全及有效实施，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通过定期审查公司内部控制工作报告、组织内部控制调研和自我评估，监督、指导内部控制体系建设。监事会是公司的监督机构，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监管要求的规定，对本公司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履职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对股东大会负责，促进公司合规经营、稳健发展。行长及经营管理层按照董事会的决策，指挥、协调、管理、监督全公司的日常经营活动。

（二）制度建设

本公司根据《商业银行法》等法律法规和监管规章的要求，以防范风险和审慎经营为宗旨，不断梳理与完善内控制度，已逐步建立起一套较为科学、严密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制定了一系列内部管理规章制度，形成了对风险进行事前防范、事中控制、事后监督和纠正的内控机制，保证了管理的严格性和风险的可控性。

本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内容包括：以《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为核心的公司治理相关制度；按类别划分为综合管理类、人事教育类、风险管理类、合规管理类、运营管理类、计划财务类、金融市场类、国际业务类、信贷管理类、公司业务类、零售业务类、审计稽核类、安全保卫类、电子银行类、科技信息类等制度。

报告期内，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和监管部门最新法规及要求，进一步建立健全了各项管理制度和业务操作规程，并对原有的内控架构及制度进行了认真梳理和补充完善，为有效防范风险提供了制度保障。全年累计梳理制度 114 项，其中已正式修订发文制度 73 个、新增发文 41 个、废止发文 73 个，规范了业务管理流程，满足了内

控管理要求。

（三）员工管理

一是着力提高全员综合素质，积极组织员工培训。坚持“理论联系实际、业务结合服务，按需施教、学以致用”的基本原则，采取“业余自学与集中培训相结合、现场操作与现场测试相结合”的方法，通过员工自学、集中培训、视频培训和外包培训等多种形式，切实提高员工业务素质和技术水平。开设“金融知识大讲堂”，制订培训计划并按双周推进实施。

二是完善用人机制，建立人才培养梯队。围绕培养人、选到人、用好人的思路，持续关注千里马选拔人才，按照支行行长经营目标月度考评办法、支行客户经理月度考评办法以及年度考核结果，对已任人员进行考评，对后备人才库的人员进行跟踪了解。注重发挥党员骨干作用，做好“传、学、帮、带”，对工作中发现的问题及时予以纠正，对于好的做法、思路或点子鼓励年轻人大胆创新，勇于实践，取得成绩时及时给予鼓励表扬。持续组织实施“千里马”工程，着力培养造就德才兼备的后备人才队伍，为推动全行高质量发展提供持续、优质的人才供给。

三是开展轮岗交流，有效加强员工监督。结合“四项制度”和“归乡工程”，按照银保监部门和江苏省联社的要求对支行行长、内勤主任、客户经理、柜员等重要岗位逐步进行轮岗交流。同时及时登记相关人员的亲属台账，所有存在亲属关系的人员均按照亲属回避要求，进行了岗位回避。有效加强员工监督，开展“九种人”及员工异常行为排查，积极做好员工账户管理工作，对员工个人账户和贷记卡使用情况进行了监控和深入排查。

（四）案防风险排查

报告期内，根据年初制订的检查计划，结合上级监管部门的相关工作要求，共开展相关案件风险排查 19 项，检查相关业务合计 31272 笔、金额 4849083.31 万元。通过各类相关检查工作，实现了机构常规检查和业务检查的全覆盖，进一步增强了员工的合规意识，提高了合规管理及案件防控工作的效率，取得了较好的工作成效。

（五）合规系统建设

根据江苏省联社合规工作指导意见要求，本行持续推进省版合规管理平台的推广与应用，充分利用科技手段，提升平台在合规案防管理工作中的实际效能，为日常案件风险排查提供有力支撑。一是大力推广省版合规管理平台的使用。该平台集成了监测预警、案防管理、检查整改、制度流程、法务管理、合规文化等多个功能模块，通过推动全行积极使用，确保各模块在实际工作中的有效应用，进一步细化并落实合规管理工作。同时，通过梳理和优化检查流程，确保合规管理工作更加规范化和高效化。二是借助案防管理模块，深入开展员工征信排查、经商排查、涉诉排查、家访排查等规定动作，确保排查结果的准确性和完整性。在排查过程中，对发现的重点人员或重点问题及时进行登记，并采取相应的整改问责措施。三是深化监测预警模块应用，针对平台下发的疑点数据，组织相关人员参与核查培训，并按按时完成核查任务，保证核查工作的质量和效果。通过非现场监测预警，及时发现潜在风险，采取预防纠正措施。

（六）合规文化建设

一是建立长效机制，强化整改问责。本行按照省联社相关要求，全面落实合规管理工作，不断增强合规管控能力，夯实合规管理基础，提升合规管理水平，严守风险底线，同时，每日更新“每日合规案防提示”，按季编发《合规工作简报》，引导员工合规操作，及时惩治员工违规行为。

二是做好规定动作，规范员工行为。严格落实员工谈心谈话、家庭走访、客户回访要求及诚信举报制度，进一步明确员工禁止行为；实行员工个人事项报告制度，要求员工在本单位内结对互助，党员与非党员结对互助，实现相互监督、相互帮助、相互促进、共同提高。

三是注重教育培训，营造合规氛围。本行召开年度合规案防警示教育大会，对典型案例进行通报分析等，同时通过多途径、多层次的合规案防培训，强化员工合规案防教育，提升全员合规案防意识，引导全行员工树立以案为鉴、以案代训、以案促改的合规意识，筑牢合规防线。

（七）内部审计的独立性和权威性

本行设立独立的内部审计部门，审计部门由董事长分管、监事长协管，内审工作坚持机构设置独立、开展业务独立、行使职权独立，配备了具有相应资质和能力的审计人员，并根据业务发展及审计工作的要求，加大审计资源的配置，使之与本行的资产规模、管理要求相匹配。内部审计部门年初确定对机构和业务的审计覆盖率，及时向高级管理层提交审计报告，依据总行高管层对审计报告的批阅意见和要求，从制度、流程、操作层面提出整改措施，通过发送《审计建议书》、《督促整改通知书》等形式，联合相关条线管理部门推动问题整改；相关条线管理部门认真研究审计结果，有的放矢督促抓好管理职责范围内问题的整改，整改情况及时反馈，并做好持续跟踪管理；同时建立了以制度为基础、以风控为重点、以促进健康可持续发展为目标的审计体系。报告期内，本行共开展全面审计 9 个，专项审计 11 个，后续审计 5 个，离任审计 2 人次，向被审计单位发出审计整改通知书 24 份，审计建议书 6 份、风险提示书 1 份。

（八）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鉴证意见

本行聘请的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已对本行内部控制进行了鉴证，出具了《关于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的鉴证报告》，认为本行按照《商业银行内部控制指引》和《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关于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的鉴证报告》详见本行网站。（<http://www.haianbank.com>）

八、三农及普惠金融服务情况

2024 年，本行积极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服务三农的总体要求，在总行党委和董事会的领导下，深入贯彻党中央振兴乡村战略，高举普惠金融大旗，紧扣支农支小市场定位，全行经营“稳中向好”的格局得以进一步夯实巩固。

（一）党建引领，抓好制度落实树愿景。始终坚持党管金融，结合“党建引领普惠金融、打造苏中地区最佳社区银行”企业愿景，认真落实党委《关于进一步加强和完善普惠金融服务体系的意见》以及《2024 年度党建工作要点》，持续强化普

惠金融服务体系建设，实现党的建设与业务发展、支持实体经济的深度融合，持续推进《关于普惠金融服务网格建设及管理的工作意见》，细化金融服务网格，建立“按月跟踪、分层跟进、按季通报”工作机制。

（二）抢抓机遇，聚焦旺季工作聚合力。全年各项任务围绕三农金融和普惠金融相关任务进行任务制定，以进一步加大对小微企业、涉农项目各方面任务指标的考核比重，强化对三农金融和普惠金融相关指标的考核力度，进一步引导各支行开展相应的金融服务工作。以开门红、“精准走访惠主体 量质齐升促发展”劳动竞赛和“千企万户大走访 服务实体展担当”专项活动等为载体，深刻把握金融工作的政治性、人民性，抢占先机，争取主动，积极关注同业动态，巩固基础客户群体。

（三）精准施策，聚焦组织资金提质效。强化宣传造势。充分发挥网点人员优势，配备 20 万份定制宣传物资，对辖区内企业、个体工商户、城乡居民逐户开展上门走访。同时，依托微信公众号、订阅号、视频号等线上宣传阵地，发挥员工朋友圈、抖音号自媒体效应，抓好春节、开工、元宵、行庆等重要节点，推出形式多样的引流活动，线上活动累计参与客户超 6 万人次，取得了良好的宣传效果。

（四）乘势而上，聚焦信贷投放添动能。坚持“让利不让风险，让利不让客户”，策略上追逐增量市场与盯住存量市场齐头并进，区域上坚守农村市场的压舱石，同时挺进两区主战场。加强挽客机制 3.0 推动，紧盯市场态势，做好数据监测，分析客户敏感性偏好，提前跟踪对接，严防客户流失。坚持扬长处、做精品，发挥“全生命周期、高效便捷、融资融智相结合、长期主义”四大服务优势，准确把握企业个性化需求，着力加大对先进制造业、民营和小微企业、零售等重点领域、重点项目、重点客户的信贷支持，不断夯实绝对优势的本地市场地位，打造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精品服务品牌。扎实开展“千企万户大走访 服务实体展担当”专项活动，深刻把握金融工作的政治性、人民性，将高效落实小微企业融资协调机制作为工作重点，弘扬“背包精神”，强化实地走访。加强“精英贷”“苏农贷”“苏质贷”“苏岗贷”等拳头产品运用，不断提升产品推广、创新、组合运用能力，为客户提供差异化、可持续信贷产品支持。积极与各部委办局主动对接，建立战略合作伙伴

关系，从总行党委、基层支部、业务部门等不同层面加强合作，充分利用政府部门优势，挖掘有价值信息和业务资源。

（五）做小做散，聚焦增户扩面强赋能。重点客群走访方面，梳理重点企业、优选个体工商户、新型农业主体等重点客群清单下发支行开展走访营销，组织部门挂钩人员对支行走访情况进行监督抽查，提升走访营销实效。开展“精准走访惠主体 量质齐升促发展”劳动竞赛活动，持续推进客户走访回访，深度挖掘存量客户潜力，加强在外能人和客户转介绍营销，强化价值收单商户走访维护，找准税务、招商等各类企业清单开展精准营销，以扎实有效的措施确保实现增户拓面。

九、利润分配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本公司 2024 年度利润总额为 1,090,482,080.61 元，净利润为 902,494,925.28 元。

根据《公司法》规定及按照江苏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江苏省财政厅《关于做好全省农村商业银行 2024 年度会计决算工作的通知》要求，本公司 2024 年利润拟作如下分配：一是按照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90249492.53 元；二是按照净利润的 5%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45124746.26 元；三是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股本总数为基数，以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可供分配利润拟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6 元（含税），向股东现金分配红利 60000000.00 元（含税）；四是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一般风险准备 707120686.49 元。

十、董事会 2024 年风险管理指导意见的实施及 2025 年风险管理指导思想

2024 年，本公司董事会始终坚持“合规优先，审慎稳健”的风险合规文化理念，聚焦重点领域、瞄准薄弱环节，不断强化合规管理、风险防控管理，严守合规红线和风险底线。一是打造合规文化“正气场”。突出案防责任担当，深入开展“新三年合规银行”建设，推动“五要五不”思想教育和习惯养成。加大“四个重点”领域的风险排查、责任追究和问题整改力度，深入剖析合规案防存在的问题短板，强化“以案促改”，压紧压实合规案防工作责任。二是筑牢内控监督“防火墙”。强

化内部控制评价监督和结果转化，按季听取案件防控、反洗钱、数据治理及内审工作情况报告，督导内审发现问题整改落实，确保内部控制完整有效。三是打赢不良清收“攻坚战”。主动防备风险、科学掌控风险，聚焦风险“早识别、早处置、早化解”，切实增强风险化解的紧迫感。重视存量盘活和结构调整，加大重点领域风险防控力度，推动开展对建筑业、家具业的风险排查，稳妥有序处置存量风险。针对继发性小额分散风险，落实精准风控措施，提高风险管理针对性和有效性。

2025 年风险管理指导思想：2025 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的开局之年，是江苏农商联合银行机制改革的开局之年，也是我行三年战略规划的攻坚之年。本行将继续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中央经济会议、中央农村工作会议以及省联社“3741”战略要求，全力以赴推动强主业、调结构、控风险、增效益，让发展的基础更稳、结构更优、动能更足、质量更高，奋力开创海安农商银行高质量发展新篇章。

本行继续实行“稳健、审慎、合规”的风险偏好，坚持在能力范围内承担适度风险，不追求规模盲目扩张和盈利超速增长。在稳固传统业务之上，风控要力求体系化，完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提高整体风险管控能力，主动防范化解风险，促进结构优化调整。同时，继续推进风险管理机制改革，主动管理风险，主动识别、评估和计量风险，主动配置风控资源，主动调整风险政策，准确把控各项业务风险，全面提升本行风险管理水平。

十一、公司董事会及董事接受处罚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公司董事会及董事无受到重大处罚情况。

十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意见

本公司 2024 年度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经致同审计，注册会计师卫俏嫔、吕玉芝签字，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十三、2025 年经营计划

（一）2025 年工作指导思想

2025 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的开局之年，是江苏农商银行联合银行机制改革的开局之年，也是我行三年战略规划的攻坚之年。面对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我们要继续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中央经济会议、中央农村工作会议以及省联社“3741”战略要求，务实担当、笃行致远，以决胜之勇书写高质量发展答卷。

（二）2025 年主要经营管理目标

全年存款增量目标数 70 亿元；贷款增量目标数 48 亿元；有效信贷客户数增长不低于 5%；年末五级分类不良占比不高于 1.2%，拨备覆盖率不低于 350%，拨贷比不低于 3.9%，资本充足率不低于 15.5%；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39.52 亿元，实现净利润 8.48 亿元。

（三）2025 年主要工作措施和要求

1. 以新机制引领战略航向，着力打造“现代金融企业”。一是更高站位加强党的领导。二是更高质量推进战略执行。三是更高要求强化公司治理。

2. 以新理念推动质效提升，着力写好“五篇金融文章”。一是三轮驱动要跑出“加速度”。二是普惠金融要干出“新高度”。三是业财融合要提升“专业度”。四是科技赋能要展现“大力度”。

3. 以新要求强化风险管控，着力守牢“系统风险底线”。一是经营管理突出“稳”。二是不良清收突出“实”。三是案件防控突出“严”。

4. 以新标准加强队伍建设，着力实现“让奋斗者出彩”。一是牢固树立实干导向。二是持续强化梯队建设。三是精心打造文化品牌。

十四、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情况

本行持续完善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各项制度体系，制定了工作流程，完善了应急处置措施，明确了各级职责分工，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逐渐制度化、流程化，同时设立专门客户投诉热线 0513-88896008。目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制度涵盖了服

务承诺、督查督办、岗位职责、信息公开、客户投诉处理、首问责任、客户投诉受理流程、投诉处理规范、投诉处理限时办结、应急处理预案、工作方案、工作实施细则等制度，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机制运转通畅。一是健全组织体系。本行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发展规划由董事会发展战略规划委员会负责制定，组织推动本机构和一级分支机构消费者权益保护各项工作，定期向人民银行等监管部门提交有关报告，将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纳入公司治理、企业文化和经营发展战略中。二是完善工作体制。本行将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纳入到综合经营绩效考核评价体系中，赋以适当的考核权重，引导员工执行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的各项要求，进而全面贯彻落实消费者权益保护的各项监管要求。同时重点进行源头治理，畅通投诉渠道，规范客诉处理流程，制定完善个人金融信息保护制度，切实承担起消费者权益保护的主体责任，建立有效投诉管理体系，层层抓落实，个个有责任，依法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三是及时处理反馈。建立并完善消费者投诉“首问负责制”。2024 年，本行共受理消费者咨询、投诉事件 3706 件。主要包括：业务咨询 3553，各类投诉 153 件（剔除重复投诉件 89 件）。其中：受理省联社 96008 转办客户服务中心投诉处理单 29 件；受理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南通监管分局转办的消费者投诉处理 120 件；受理人行转办的消费者投诉处理 4 件。本行按照客户投诉管理相关规定，对每一笔消费者投诉，本行均在第一时间进行分类，并转交到相关支行（部门）进行处理，相关支行（部门）进行核实处理后回复客户，再将处理情况反馈，在期限内将投诉处理情况反馈上级主管部门。从反馈情况来看，投诉事件均已得到有效处理，客户满意度较高。

十五、企业社会责任

2024 年以来，本行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党中央对金融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以党纪学习教育为主线，不忘初心跟党走，以高质量党建引领高质量发展。再次被海安市委、市政府表彰为“服务地方先进单位”“税收贡献超亿元企业”“服务地方经济发展优胜金融单位”。进一步推动党建工作融入发展、服务地方。在市委组织部的大力支持下，海

安农商银行以“共筑党建共建、推动乡村振兴”为主题，结合全市各区镇地域和产业特征，量身定制共建举措，本行基层 17 个党支部与全市 210 个村组实现共建全覆盖，144 名党员职工与 1200 余名村（社区）党员“一对多”互助共建。同时，与市社会治理综合服务中心携手开展党建共建活动，共同推出了“伴你行”网格服务品牌，推进了党支部与全市 632 个一级网格、5833 个微网格的结对，深度参与到农村和社区基层治理工作中，将网格化管理优势转化为服务优势。严格落实党管人才原则，持续开展“千里马”人才选拔培养，加强管理人员梯队建设，优化支行行长轮岗交流机制，加大业绩评价选拔比重，进一步树立“有为者有位、优秀者优先”的鲜明导向，干部队伍年龄结构和专业结构不断优化。主动挖掘行内奋斗者的先进故事，树立实绩导向、一线导向，激励全体干部员工向奋斗者看齐。持续建好古贲精细化管理示范基地，做好新员工入职培训，强化“青蓝结对”，推动新时代“背包精神”入脑入心。用爱心、耐心、责任心打通金融便民的“最后一公里”，以“精度+速度+亮度”提升金融服务满意度。目前，本行共成立“小圆服务队”7 支，队伍总人数 230 人。今年以来建立客户档案 6078 份，开展外拓服务 1774 次，累计服务客户 12809 人次。本行始终不忘饮水思源，反哺家乡，多年爱心接力传递温暖，以提升百姓福祉为己任，诠释农商温情和担当。21 年如一日爱心接力，“信合春蕾班”累计资助近 40 名贫困学生超 250000 元。在城区营业网点内设立 21 家户外劳动者驿站，为环卫工人、快递员、外卖小哥、交通警察、出租车司机等户外工作者提供歇脚、热饭、饮水、充电等多种贴心服务，与海安慈善基金会合作，成立“海安农商银行”专属基金，向海安慈善总会注入“海安农商银行”慈善 60 万元，为地方慈善事业发展累计注入资金超 3000 万元。连续多年开展员工爱心献血活动，2024 年组织 123 名员工献血 41100 毫升。积极诠释农商大爱，全年累计开展关爱帮扶、普惠金融宣传教育等公益活动 2000 余场次，帮扶村（社区）低收入人群、低保户、孤儿等 124 人。圆鼎圆梦志愿服务团队连续多年开展留守儿童结对帮扶、爱心助学、扶贫帮困送温暖等系列活动，连续多年被评为“海安慈善先进集体”。

有关本行履行社会责任的具体情况，请参阅《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 2024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十六、公司治理整体评价

本行按照公司治理的要求，构建了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为主体的治理结构，明确各治理主体的职责边界、履职要求。报告期内，我行将党的领导融入公司治理各个环节，推进党建工作进章程，确保党组织在公司治理结构中的法定地位，“三会一层”联动协作机制不断优化，形成各司其职、各负其责、协调运转、有效制衡的良好公司治理机制，业务规模增长更为稳健、业务结构调整更加合理、资产质量提升更显成效。

第九节 监事会工作报告

一、监事会工作开展情况

（一）定期召开会议

报告期内，共召开监事例会 5 次，审议监事会各类议题议案，表决形成 32 项决议；召开提名委员会会议 2 次，提交监事会审议议案 3 件；召开监督委员会会议 5 次，提交监事会审议议案 27 件。各次会议召开的议程均符合本行《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规定的要求。

本行监事在报告期内出席监事会会议的情况：

董事	应参加监事会次数	实际参加监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江炜鑫	5	5	-
仇 敏	5	5	-
单晓东	5	5	-
于永进	5	5	-
毛兆清	5	5	-
张健雄	5	5	-
于津平	5	5	-
姜朝晖	5	5	-
程 斌	5	5	-

报告期内，本公司外部监事诚信、勤勉、专业、高效地履行职责，严格遵守有关规定和程序，积极参加监事会的各项会议。

本公司外部监事出席监事会会议情况：

监事	应参加监事会次数	实际参加监事会次数
于津平	5	5
姜朝晖	5	5
程斌	5	5

（二）履职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本行监事会对本行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履职尽责情况进行了考核评价，出具《董事会、经营管理层及其成员履职评价报告》《监事会自评及其监事履职评价报告》，并向股东大会报告。

（三）履职情况

1.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共召开 5 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1）本行于 2024 年 3 月 21 日召开了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听取审议并通过《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监事会工作计划》《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监事会监督委员会工作计划》《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监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计划》《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及董事 2023 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对高级管理层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自评及监事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战略执行与管理评估报告》《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收支决算与 2024 年度财务收支预算（草案）审核评估报告》《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分配方案（草案）审核评估报告》《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合规体系建设评价报告》《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信息披露审核评估报告》的议案。

（2）本行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召开了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会议听取审议并通过《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数据治理工作评估报告》《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关联交易评估报告》《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存量转据贷款专项检查报告》《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度专题调研活动方案》的议案。

(3) 本行于 2024 年 5 月 17 日召开了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临时），会议听取审议并通过《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分配方案（草案）报告》的议案。

(4) 本行于 2024 年 8 月 23 日召开了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会议听取审议并通过《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反洗钱管理专项检查评价报告》《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评估报告》《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不良资产处置情况的评估报告》《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上半年合规体系建设评价报告》《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线上贷款检查的评估报告》《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信息披露审核评估报告的议案。

(5) 本行于 2024 年 11 月 22 日召开了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听取审议并通过《关于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控体系架构建立与执行情况评价报告》《关于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金融资产风险分类情况评价报告》《关于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岗位设置和岗位职责落地情况评价报告》《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聘用外部审计机构的评价报告》《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绩效考核专项检查评估报告》《关于修订<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监督委员会工作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2.财务活动、风险管理、内部控制等监督情况

财务活动监督：强化财务监督，监督内容逐步从程序性监督向实质性监督转变，重点关注董事会和经营层重要财务预决策和执行情况。对财务预决算方案进行监督，审议审阅相关议案,对定期报告的真实性和完整性出具书面意见。主动与董事会、高管层进行沟通，提出如何进一步完善经营策略、确保可持续发展等意见。按月听取财务运行情况报告，充分了解财务预算执行情况，并发表独立意见。

风险管理监督：围绕资产质量，加强风险排查。针对信贷风险分类、不良贷款清收等问题进行专题研究，提出风险防控意见。开展各种形式的监督检查评估，对数据治理工作、转据贷款管理及不良资产处置、自助设备运营风险等方面，及时向经营管理层发出风险提示书，对经营层各项业务做到监督全覆盖，均得到董事会、高管层及时回复。

内部控制监督：将监督工作与合规文化建设相结合,注重从制度和机制上提建议、抓整改。全行上下紧紧围绕年初制订的重点工作，建立健全各项业务操作规程和管理制度，已有规章制度基本覆盖了已开办的各类业务、流程和岗位，各条线的规章制度无抵触，规章制度无缺失，合法合规，且符合外部监管、行业管理以及自身发展的需要。但经济稳定回升基础仍不稳固，行业内部竞争异常激烈，各项业务压力不断增大，需深入坚守市场定位，全面加强精细化管理，在做好产品营销的同时，强化客户风险预警、不良贷款清收处置等一系列工作。织牢织密案防管理网络，常态化开展员工行为排查，序时推进员工家访，构建全方位的员工行为管理机制和长效激励约束机制向董事会、经营层发出评估报告书 27 份、建议书 4 份。

3.培训调研情况

制定年度监事会学习培训计划和调研方案，强化推进落地，组织监事开展业务培训，不断提高监事综合素质和履职能力。通过加强同业交流，促进业务提升。定期深入基层各网点检查督导，深入重点行业，实地调研，听取中小微企业、“三农”客户和广大股东的意见建议，努力增强调研成果的科学性、权威性。

二、监事会就有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一）依法经营情况

本公司的经营活动符合《公司法》《商业银行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决策程序合法，内部控制有效，合规经营意识明显增强。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履职过程中无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财务报告的真实性

本公司 2024 年度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经致同审计，并出具了

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监事会认为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三）财务状况及资产质量

报告期内，本公司财务状况保持良好，资产质量总体平稳，经营规模稳步增长，盈利水平稳中有升。

（四）对外投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对外投资情况。

（五）本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收购、出售资产情况。

（六）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无违背公允性原则或损害本行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七）内部控制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建立和实施了较为完整、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内部控制体系基本健全、有效。本行持续加强和完善内部控制，监事会对本行《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无异议。报告期内，未发现本行内部控制机制和制度在完整性、合理性、有效性方面存在重大缺陷。

（八）利润分配

2024 年度利润分配，充分考虑了股东的长远利益和公司的发展需求，符合相关部门规定。

（九）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董事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各项报告和议案无异议，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董事会能够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有关决议。

（十）三农及普惠金融服务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推动乡村振兴取得新进展、农业农村现代化迈出新步伐的总体要求，始终把促进全市农业、农民、农村经济发展放在首位，把强化内部管理、规范服务行为作为工作重点，践行普惠金融宗旨，

把金融资源更有效地配置到“三农”重点领域、关键环节和薄弱地区；以有力的信贷投放、便利的渠道服务、丰富的金融产品，全方位、多层次支持海安地区“三农”经济发展；在全面推进乡村振兴中积极扮演主力军角色，增强三农消费者金融获得感。

第十节 重要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无

二、重大案件、重大差错、其他损失情况：无

三、收购及出售资产、分立合并事项：无

四、重大合同及履行情况

（一）对外担保：无

（二）重大托管：无

（三）重大租赁：无

（四）重大承包：无

五、聘请会计师事务所：本公司聘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本公司的审计机构。

六、本公司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受到相关监管部门和司法部门的重大处罚情况：无

七、其他有必要让公众了解的重要信息：无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2024 年度审计报告

二、2024 年度财务报表（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

三、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董事长、行长、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财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载有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亲笔签名的年度报告正文。
- 四、《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第十三节 附 件

附件一：财务报告

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日

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的书面确认意见

根据《公司法》《商业银行信息披露办法》的相关规定和要求，作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我们在全面了解和审核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后，出具意见如下：

一、公司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商业银行信息披露办法》编制报表及附注，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公允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二、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按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审计的《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是真实准确、客观公允的。

我们认为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承诺其中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钱海标	崔小峰	严德明
陈 勇	邓晓程	陆建军
陈 敏	卞 童	田小毅
卢克虎	郁 东	黄俊青
佟爱琴	马 娟	张 锋
吴海燕	徐 燕	

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日